



文



百二十八

鄱陽 馬端臨 貴與 著

類書

唐志十七家。四十二部。七千二百八十八卷

失姓名三家王

義方以下不著錄三十二家一千三百三十八卷

宋三朝志一百一十五部。五千一百一十九卷

宋四朝志一十六部。五百一十四卷

宋中興志一百七十一家。一百九十七部。八千三百

九十七卷

同姓名錄三卷

晁氏曰。梁元帝撰纂類歷代姓名人成書一卷。唐陸善經續增廣之。齊梁間士大夫之俗。喜徵事。以為其學淺深之候。梁武帝與沈約徵栗事是也。類書之起。當在此時。故以此錄為首。

古今刀劍錄一卷

晁氏曰。梁陶弘景撰。記古今刀劍。

語麗卞卷

陳氏曰。梁湘東王功曹參軍朱澹遠撰。采摭書語。

之麗者為四十門。按前志但有雜家。而無類書。新唐書志始別出為一類。此書乃猶列雜家要之實類書也。但其分門類無倫理澹遠。又有語對一卷不傳。

修文殿御覽三百六十卷

陳氏曰。北齊尚書左僕射范陽祖珽李徵等撰。按唐志類書在前者有皇覽類苑華林遍畧等六家。今皆不存。則此書當為古今類書之首。珽之行事。姦貪凶險。盜賊小人之尤無良者。言之則污口舌。而其所編集。乃獨至今傳於世。然珽嘗以他人所

賣遍畧質錢受杖。又嘗盜官遍畧一部。坐獄論罪。令書母乃盜遍畧之舊。以為已功耶。遍畧者。梁徐僧權所為也。又按隋志作聖壽堂御覽卷。數同聖壽者。實齊後主所居。

北堂書鈔一百七十三卷

晁氏曰。唐虞世南撰。世南仕隋為秘書郎。時鈔經史百家之事以備用。分八十部。八百一類。北堂者。省之後堂。世南鈔書之所也。家一百二十卷。

兔園策十卷

晁氏曰。唐虞世南撰。奉王命纂古今事為四十八

門。皆偶麗之語。至五代時。行於民間村墅。以授學童。故有遺下兔園策之誚。

古今姓字相同錄

晁氏曰。唐丘光庭撰。光庭中進士第。

藝文類聚一百卷

晁氏曰。唐歐陽詢等撰。分門類事。兼採前世賦詩銘頌文章。附于逐目之後。按唐志詢為令狐德彥。克朗。趙智行同修。

陳氏曰。所載詩文賦頌之屬。多今世所無之文集。初學記三十卷。

晁氏曰。唐徐堅等撰。初張說類集。事要以教諸王。開元中詔堅與韋述。余欽。施本。張烜。李銑。孫季良。分門撰次。

### 集類一百卷

晁氏曰。唐劉綺莊撰。綺莊毗陵人。嘗於蘇州崑山縣令家多異書。採摭事類。分二十餘門。凡五十餘萬言。上之于朝。前有萬希序題云。開元二十九年辛巳。按綺莊集有上白敏中啓。疑非玄宗時人。當考。

### 六帖三十卷

晁氏曰。唐白居易撰。以天地事物分門類。為聲偶。而不載所出書。曾祖父秘閣公為之注。行于世。世傳居易作六帖。以陶家餅數千。各題名目。置齋中。命諸生采集其事類。投餅內。倒取之。抄錄成書。故所記時代多無次序云。

陳氏曰。唐志作白氏經史事類。一名六帖。

程氏演繁露曰。白樂天取凡書精語。可備詞賦制文。采用者。各以門目類粹。而摠名其書為六帖。既不自釋所以名。後人亦無辨。偶閱唐制。其時取士凡六科。別其所試條件。每一事名一帖。其多者明

經試。至十帖而說文極於六帖。白之書為應科第設。則以帖為名。其取此矣。

又曰。唐制開元中。舉行課試之法。帖經者。以所習經。掩其兩端。中間惟開一行。裁紙為帖。凡帖三字。視時增損。可否不一。或得四得五得六者。為通六帖之名。所由起。取中帖之多者。以名其書。期必中選也。

### 記室新書三十卷

晁氏曰。唐李途撰。采摭故事。綴為偶儷之句。分四百門。途。中和中為東川掌記。因以名其書云。

### 古鏡記一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纂古鏡故事。

### 戚苑英華十卷

晁氏曰。唐袁悅重修。本楊名所著。悅掇其要類。為語對。以它說附益之。

### 戚英纂要十卷

陳氏曰。唐劉揚名撰。皆集內外宗族姻親故事。

### 三教珠英三卷

晁氏曰。唐張昌宗撰。按唐志一千三百卷。今所存者止此。

備舉文言二十卷

晁氏曰。唐陸贄撰。摠四百五十餘門。議者謂大類六帖。而文辭過焉。崇文摠目有之。

童子洽聞記三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分二十門。雜記經史名數。或題童子洽聞記云。唐許塾撰。

古城冢記二卷

晁氏曰。唐皇甫鑒撰。記古城所築之人姓名。初不及冢。而名曰城冢記。未知其說。

小名錄三卷

晁氏曰。唐陸龜蒙撰。龜蒙以末世有官名小名之別。自秦至隋。編而記之。至於神仙玉女之名。婦人咸獲之字。亦無棄焉。龜蒙世稱其博。然此書特雜取於史傳間爾。無異聞也。

金鑰二卷

陳氏曰。唐太學博士。河內李商隱。義山撰。分四部。曰。帝室職官。歲時州府。大畧為牋啓應用之備。

玉屑十五卷

陳氏曰。無名氏。

備忘小抄十卷

晁氏曰。偽蜀文俗撰雜抄子史一千餘事。以備遺忘。其後題廣政三年。廣政王衍年號也。

### 太平御覽一千卷

晁氏曰。皇朝李昉等撰。太平興國中。昉被詔輯經史故事。分門春明退朝錄云。書成帝日覽三卷。一年而讀周。賜名太平御覽。

陳氏曰。以前代修文御覽藝文類聚文思博要及諸書參譯條次脩纂。本號太平編類。太平興國二年受詔。八年書成。改名御覽。或言國初古書多未亡。以御覽所引用書名故也。其實不然。特因前諸

家類書之舊爾。以三朝國史攷之。館閣及禁中書。摠三萬六千餘卷。而御覽所引書多不著錄。蓋可見矣。

### 冊府元龜一千卷

晁氏曰。皇朝景德二年。詔王欽若楊億脩君臣事跡。唯取六經子史。不錄小說雜書。至祥符六年。書成上之。凡三十一部。有摠序一千一百四門。有小序。同脩者十五人。錢惟演杜鎬刁衍李維戚綸王希哲陳彭年姜輿宋貽陳鉞陳從易劉筠查道王曙夏竦初撰。編序諸儒皆作帝。以體制不一。遂擇



李維錢惟演陳彭年劉筠夏竦等付楊億竄定賜今名為序冠其首其音釋又命孫奭為之

陳氏曰凡八年而書成摠五十部部有摠序一千二百四門門有小序賜名製序所采五經史之外惟取戰國策國語韓詩外傳呂氏春秋管晏韓子孟子淮南子及脩文殿御覽每門具進上親覽摠其舛誤多出手書或召對指示商畧

宥齊洪氏隨筆曰真宗初命儒臣編脩君臣事跡後謂輔臣曰昨見宴享門中錄唐中宗宴飲韋庶人等預會和詩與臣僚馬上口摘含桃事皆非禮

也。已令削之。又曰所編事迹蓋欲垂為典法異端小說咸所不取可謂盡善而編脩官上言近代臣僚自述揚歷之事如李德裕文武兩朝獻替記李石開成承詔錄韓偓金鑿密記之類又有子孫追述先德叙家世如李繁鄴侯傳柳氏序訓魏公家傳之類或隱己之惡或穰人之善並多溢美故匪信書并僭偽諸國各有著撰如偽吳錄孟知祥實錄之類自矜本國事或近誣其上件書並欲不取餘有三十國春秋河洛記壺關錄之類多是正史已有秦記燕書之類出自偽邦商芸小說談藪之

類俱是詼諧小事。河南志邠志平剡錄之類。多是故吏賔從。述本府戎帥征伐之功。傷於煩碎。西華雜記。明皇雜錄。事多語怪。奉天錄。尤是虛詞。盡議。采取。恐成蕪穢。並從之。及書成。賜名冊。府元龜首尾十年。皆王欽若提摠。凡一千卷。其所遺弃既多。故亦不能暴白。如資治通鑑則不然。以唐朝一代言之。叙王世充李密事。用河洛記。魏鄭公諫爭用諫錄。李絳議奏用李司空論事。睢陽事用張中丞傳。淮西事用涼公平蔡錄。李泌事用鄴侯家傳。李德裕太原澤潞回鶻事。用兩朝獻替記。大中吐蕃

尚婢婢等事。用林恩後史補。韓偓鳳翔謀畫。用金鑿密記。平龐勛用彭門紀亂。討裘甫用平剡錄記。畢師鐸呂用之事。用廣陵妖亂志。皆本末粲然。然則雜史瑣說家傳。豈可盡廢也。

### 天和殿御覽四十卷

陳氏曰。侍讀學士臨川晏殊等。天聖中。受詔取冊府元龜。掇其要者。分類為一百一十五門。天和者。禁中便殿也。

### 鹿門家鈔詩詠五十卷

陳氏曰。鴻臚少卿襄陽皮文燦撰。以郡書分類事。

為詩而注釋之。其祖曰休。有書名鹿門家鈔。故今述其名。

### 類要六十五卷

晁氏曰。皇朝晏殊纂。分門輯經史子集事實。以備脩文之用。

陳氏曰。按中興書目七十七卷。豈併目錄為七十七部耶。

南豐曾氏序畧曰。公所為類要。上中下秩。摠七十四門。凡若干門。皆公所手抄於六藝太史百家之書。騷人墨客之文章。至於地志。族譜。佛老方伎之

衆說。旁及九州之外。蠻夷荒忽。詭變竒跡之序錄。皆搜尋細譯。而終於三才萬物。變化情偽。是非興壞之理。隱顯巨細之委曲。莫不究公之得於內者。若此。則士不素學而處從官大臣之列。備文儒道德之任。其能不餒且病乎。

### 事類賦三十卷

陳氏曰。校理丹陽吳淑正儀撰進。并注。

### 韻類題選一百卷

陳氏曰。朝奉大夫知處州靳袞。容直撰。以韻類事。纂集頗精。要世所行書。林韻會。蓋依倣而附益。

之者也。較嘉祐六年進士。東坡守杭時為倅。風月平分之詞。為較作也。其後累世登科。絜齊變其四世孫也。

書林韻海一百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分門韻纂經史雜事。以備檢閱。或云。皇朝許冠所編。

書叙指南二十卷

晁氏曰。任浚撰。崇寧中人。纂集古今文章碎語。分門編次之。凡二百餘類。

陳氏曰。皆經傳四字語。備尺牘應用者。

異號錄二十卷

晁氏曰。皇朝馬永易明叟編。古今殊異名號。如銅馬帝無愁天子之類。頃嘗見近世人增廣其書。名曰賓實錄。亦殊該博。

陳氏曰。馬永易撰。蜀人勾龍材校正。文彪增廣。本書三十卷。後集三十卷。義取名者實之。賓為名。

史韻四十九卷

陳氏曰。嘉禾錢諷正初撰。附韻類事。頗便檢閱。

書林韻會一百卷

陳氏曰。無名氏蜀書坊所刻。規摹韻類題選。而加

詳焉

押韻五卷

晁氏曰。皇朝張孟撰輯六藝諸子三史句語。依韻編入。以備舉子試詩賦之用。

歌詩押韻五卷

晁氏曰。皇朝楊咨編古今詩人警句。附於韻之下。以備押強韻。

魯史分門屬類賦三卷

晁氏曰。皇朝楊筠撰。以左氏事類分十門。各為律賦一篇。乾德四年上之。

國史對韻十二卷

晁氏曰。皇朝范鎮撰。吳仲庶嘗稱景仁憫諸後學。雖涉書傳。而問以今代典故。則懵然不知。乃知太祖開基。迄于仁宗朝。撫取事實。可為規矩鑒戒者。用韻編次之。即此書也。

孝悌類鑒七卷

晁氏曰。皇朝俞觀能撰。取經史孝悌事。四言韻語。禁殺錄一卷。

晁氏曰。皇朝李象先撰。元祐中象先集錄古今冥報事。以為殺戒。

侍女小名一卷

晁氏曰。王經纂序云。大觀中。居汝陰。與洪炎玉父游。讀陸魯望小名錄。戲徵古今女侍名字。因盡發所藏書。纂集踰月而成焉。凡稗官小說所記。采之且盡。獨是正史所載。返為脫畧。子弟之學。其蔽如此。

後六帖三十卷

陳氏曰。知撫州孔傳撰。以續白氏之後也。傳襲封衍聖公。

海錄碎事三十三卷

陳氏曰。知泉州建安葉廷珪撰。

皇朝事實類苑二十六卷

陳氏曰。知吉州江少虞撰。紹興中人。其書亦可入小說類。

郡書類句十四卷

陳氏曰。三山儀鳳撰。以郡書新語。增廣自五字。以至九字。為七百五十一門。各以平仄為偶對。

兩漢博聞二十卷

陳氏曰。無名氏。或曰。楊侃。

左氏摘奇十二卷

陳氏曰。給事中吳郡胡元質長文撰

諸史提要

陳氏曰。叅政吳越錢端禮處和撰。泛然抄錄。無義類。

漢雋十卷

陳氏曰。括蒼林鉞撰。以西漢書分類為五十篇。皆句字之古雅者。雋者。取雋永之義也。

文選雙字類要三卷

陳氏曰。蘇易簡撰。摘取雙字以類編集。

選腴五卷

陳氏曰。天台王若撰。以五聲韻編集。文選中字。淳

熙元年序。

晉史屬辭三卷

陳氏曰。永嘉戴迅簡之撰。用蒙求體以類晉事。元祐癸酉歲也。

觀史類編六卷

陳氏曰。呂祖謙撰。初集此篇為六門。曰。擇善。曰。儆戒。曰。閻範。曰。治體。曰。論議。曰。處事。而閻範最先成。

既刊行。今惟五門。而論議分上下卷。

帝王經世圖譜十卷

陳氏曰。著作佐郎金華唐仲友與正撰。凡天文地理。禮樂刑政。陰陽度數。兵農王霸。本之經典。兼采傳註。類聚郡分。凡百二十二篇。周平園題辭畧曰。與正於書無不觀。於理無不究。凡天文地理。禮樂刑政。陰陽度數。兵農王霸。皆本之經典。兼採傳注。類聚郡分。旁通午貫。使事時相參。形聲相配。或推消長之象。或列休咎之證。而於郊廟學校。畿疆井野。尤致詳焉。各為摠說。附其後。始終條理。如指諸掌。每一篇成。門人金式。輒繕寫。藏去。積百二十二篇。又得與正猶子燁別本。相與校讎。厘為十卷。以

類相從。會分教廬陵。將鏤板校官。而郡守趙侯善鏤。助成之。屬予題辭。夫水之流東。惟海是歸。車之指南。其途不迷。今是書折衷於聖人。示適治之路。故名曰帝王經世圖譜。非其他類書比也。昔漢儒專通一經。仍守師說。居家用以脩身。莅官取以決事。况乎六經旨趣。百世軌範。皆聚于此。學者能因廣記。備言。精思博考。守以卓約。則它日見諸行事。豈不要而有功也歟。

經子法語二十四卷

左傳法語六卷



史記法語十八卷

西漢法語二十卷

後漢精語十六卷

三國精語六卷

晉書精語五卷

南史精語十卷

陳氏曰。洪邁撰自傳聞誨蒙漢雋撰。奇提要及此法語諸書。皆所以備遺忘。而洪氏多取句法。漢雋類例有倫餘。皆隨筆信意抄錄者也。

杜詩六帖十八卷

陳氏曰。建安陳應行李陵撰。用白氏內類編類杜詩語。

錦綉萬花谷四十卷。續四十卷。

陳氏曰。序稱淳熙十五年作。而不著名氏。門類無倫理。序文亦拙。

古今故事錄二十卷

陳氏曰。知建昌軍金陵閻一德撰。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二十八卷終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二十九

鄱陽馬端臨 貴與著

經籍考

子

雜藝術

唐志十一家。二十部。一百四十四卷

失姓名八家張彥遠以下不著

錄一十六家一百一十七卷

宋三朝志四十八部。一百五卷

宋兩朝志十七部。二十三卷

宋四朝志一十三部。二十九卷

宋中興志五十八家六十部一百一十二卷  
古畫品錄一卷

晁氏曰南齊謝赫撰言畫有六法分四品夫秋之奕延壽之畫伯樂之相馬甯戚之飯牛以至曹丕之彈碁袁彥之樗蒲皆足以擅名天下昔齊侯禮九九而仲尼賢博奕良有以哉經著大射投壺之禮蓋正己養心之道存焉顧用之何如耳安可直謂之藝而一切廢之故予取射訣畫評奕經筭術博戲投壺相馬牛等書同次之為一類

按晁陳二家書錄以醫相牛馬及茶經酒譜之屬俱入雜藝術門蓋仍前史之舊今以醫相牛馬之書名附醫方相術門茶酒經附種植入農家門其餘藝技則自為此一類云

齊梁畫目錄一卷

陳氏曰唐竇蒙子泉錄

續畫記一卷

晁氏曰唐李嗣真撰補謝赫之缺又有古今畫人名一卷

後畫錄一卷

晁氏曰唐僧彥宗撰品長安名畫凡二十七人

唐朝畫斷一卷

陳氏曰。唐翰林學士朱景玄撰。一名唐朝名畫錄。前有目錄。後有天聖三年。商宗儒後序。與畫斷大同小異。

名畫獵精六卷

晁氏曰。唐張彥遠纂。彥遠字愛賓。記歷代畫工名姓。自史皇以降。至唐朝及論畫法并裝背褙軸之式。鑒別閱玩之方。

歷代名畫記十卷

陳氏曰。張彥遠撰。彥遠家世藏法書名畫。收藏鑒

識。自謂有一日之長。既作法書要錄。又為此記。且

曰。有好事傳余二書。書畫之事畢矣。

五代名畫記一卷

陳氏曰。大梁劉道醇撰。嘉祐四年。陳詢直序。

五代名畫拾遺一卷

晁氏曰。皇朝劉道成纂。符嘉應撰。序云。胡嶠嘗有梁朝名畫錄。因廣之。故曰補遺。

名畫見聞志六卷

乃看畫之綱領也。

晁氏曰。皇朝郭若虛撰。若虛以張愛賓之畫絕筆。永昌元年。因續之。歷五代止。國朝熙寧七年。分叙

論紀藝故事近事四門

陳氏曰。元豐中自序。稱大父司徒公。未知何人。郭氏在國初無顯人。但有郭承祐耳。其書欲斷張彥遠之後。

書畫史二卷

晁氏曰。米芾元章撰。輯本朝公卿士庶家藏法書名畫。論其優劣真偽。

宋朝名畫評三卷

晁氏曰。皇朝劉道成纂。符嘉應撰。集本朝畫工之名世者第其品。以王瓘之為神品。云在吳生上。

益州名畫錄三卷

晁氏曰。皇朝黃休復纂。唐乾初至宋乾德歲。休復在蜀中。自繫圖畫之精者五十八人。品以四格。

陳氏曰。中興書目。以為李畧撰。而謂休復書今亡。按此書有景祐三年序。不著名氏。而取休復所錄。明甚。又有休復自為後序。則固未嘗亡也。未知題李畧者與此同異。

山水受筆法一卷

陳氏曰。唐沁水荆浩。浩然撰。

德隅堂畫品一卷

陳氏曰。李廌方叔撰。趙令時德麟官襄陽。行橐中諸畫。方叔皆為之評品。元符元年也。

林泉高致集一卷

陳氏曰。徽猷閣待制河陽郭思撰。其父熙字淳夫。善畫。思元豐五年進士。既貴。追述其父遺迹事實。待制許光疑為之序。曰。畫記。畫訓。畫意。畫題。畫訣。而序又稱詩歌贊記。詔誥銘志。今本缺。

廣川畫跋五卷

陳氏曰。董道撰。

畫繼十卷

陳氏曰。鄧椿公壽撰。以繼郭若虛之後。張彥遠志。止會昌元年。若虛志。止熙寧七年。今書止乾道三年。

射評要畧一卷

晁氏曰。李廣撰。凡十五篇。

陳氏曰。依託也。鄙淺無奇。

嚴悟射訣一卷

晁氏曰。唐王思永撰。思永學射法於成都工曹嚴悟。成書十篇。每篇首必稱師曰。

几鏡射經一卷

射訣一卷

文獻通考卷二百五十九  
五  
陳氏曰。唐檢校太子詹事韋韞撰制弓矢法三篇。射法九篇。又叙其學射之初。有張宗者授之訣。為射訣。

射訓一卷

陳氏曰。監察御史張仲殷撰。中興書目云。本朝人果也。不當名犯廟諱。

射議一卷

陳氏曰。元城王越石仲寶撰。凡七條。

益津射格一卷

晁氏曰。宋朝錢師益序。以五善圖。及武陵格。踈密。

不同。參酌為之。

增廣射譜七卷

陳氏曰。淳熙中。詔進士習射書坊。為此以射利末。二卷為盧宗邁射法亦簡。

投壺經一卷

晁氏曰。唐上官儀奉勅刪定。史玄道續註。米周顥。郝同。梁簡文。數家書為之。唐志有其目。

木射圖一卷

晁氏曰。唐陸秉撰。為十五筍。以代侯擊地毬。以觸之。飾以朱墨字。以貴賤之。朱者。仁義禮智信。溫良。

恭儉讓。墨者慢傲佞貪濫。仁者勝濫者負而行。一賞罰馬。

温公投壺新格一卷

晁氏曰。宋朝司馬光君實撰。舊有投壺格。君實惡其多取竒中者。以為僥倖。因盡改之。

文房四寶五卷

晁氏曰。宋朝蘇易簡撰。集古今筆硯紙墨本東坡實。繼以賦頌述作。有徐鉉序。

墨譜一卷

晁氏曰。宋朝董秉撰。熙寧間人。秉患世人徒知祖

李之名。而不知形模之異同。製作之精拙。故作圖以著其源流。補蘇易簡之缺文云。

墨苑三卷

陳氏曰。趙郡李孝美伯陽撰。曰圖。曰式。曰法。元符中。馬洵。李元膺為之序。

硯譜二卷

又名北海公硯錄

晁氏曰。宋朝唐詢撰。硯之故事。及其優劣。以紅絲石為第一。端石次之。

歛硯圖譜一卷

陳氏曰。太子中舍。知婺源縣。唐積撰。治平丙午歲。



歙硯說一卷

又辯歙硯說一卷

陳氏曰。皆不著姓名。

硯史一卷

陳氏曰。米芾撰。

硯箋一卷

陳氏曰。高似孫撰。

閑堂雜記四卷

陳氏曰。不著姓名。述文房四譜。而首載唐氏硯錄。

續文房四譜五卷

陳氏曰。司農卿李洪秀頴撰。

古鼎記一卷

晁氏曰。唐吳協撰。記古人鑄鼎本源。及其形製。

鼎錄一卷

陳氏曰。梁中書侍郎虞荔撰。

古今刀劍錄一卷

陳氏曰。梁陶弘景撰。

印格一卷

晁氏曰。宋朝晁克一撰。克一。張文潛甥也。文潛嘗為序之。其畧曰。克一既好古印章。其父補之。愛之尤篤。悉錄古今印璽之法。謂之圖書譜。自秦以來。

變制異狀。皆能言其故。余頗愛其用心不移。致精於末務。使有傳焉。

### 香譜一卷

晁氏曰。宋朝洪芻駒父撰。集古今香法。有鄭康成漢宮香。南史小宗香。真誥嬰香。戚夫人迫駕香。唐員半千香。所記甚該博。然通典載歷代祀天用水沉香。獨遺之。何邪。

### 香譜一卷

### 香嚴三昧十卷

### 侯氏萱堂香譜一卷

侯氏萱堂香錄二卷譜或曰錄

陳氏曰。並不知何代人作。

### 南蕃香錄一卷

陳氏曰。知泉州葉廷珪撰。

### 九章算經九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姓名。或曰。周公九章者。一方田。二算粟。三衰分。四少廣。五商功。六均輸。七盈不足。八方程。九句股。魏劉徽。唐李淳風。嘗為之注。則此術起於漢之前矣。

### 算經一卷

陳氏曰。夏侯陽撰。大抵乘除法也。隋志二卷。唐一

卷甄鸞。今本無注。元豐京監本

求一算經一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

六問算法五卷

晁氏曰。唐龍受益撰。并化零歌附

算經三卷

陳氏曰。張丘建撰。有序。首言算者。不患乘除之為難。而患分之為難。是以序列諸分之本。元宣明約通之要法。按唐志作一卷。甄鸞注。今本稱漢中郎守前司隸甄鸞註。太史令李淳風等註釋算學博

士劉孝孫撰細草。細草者。乘除法實之詳悉也。應用算法一卷

陳氏曰。夷門叟郭京。元豐三年。序稱平陽奇士蔣舜元撰。凡八篇。曰。釋數田畝粟米端尺斤秤脩築差分雜法。摠為百五十七問。前志在歷算類。按射御書數均一藝也。不專為歷算設。故列於此。

將作營造法式三十四卷 看詳一卷

晁氏曰。皇朝李誠撰。熙寧中。勅將作監編脩法式。誠以為未備。乃考究經史。并詢討匠氏。以成此書。頒于列郡。世謂喻皓木經。極為精詳。此書殆過之。

陳氏曰。熙寧初。始詔脩定。至元祐六年。書成。紹聖四年。命誠重脩。元符三年上。崇寧二年。頒印前二卷。為摠釋。其後曰。制度曰。功限曰。料例曰。圖樣。而壕寨石作。大小木調。鋏鋸作。泥瓦彩畫。刷飾。又各分類。匠事備矣。

### 彈碁經一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序稱世說曰。魏武帝好彈碁。宮中皆効之。難得其局。以粧奩之蓋。形狀相類。就蓋而彈之。俗中因謂魏宮粧奩之戲。按西京雜記云。劉向作彈碁典論云。前代馬合卿。張公子皆善彈。

碁。然則起於漢朝。非自魏始。世說誤矣。

陳氏

曰。張東之撰

### 五木經一卷并圖例

陳氏曰。唐李翱撰。元革註。蓋樗蒲之戲也。

### 樗蒲經一卷。樗蒲格一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序樗蒲古之戲也。劉毅。李安民。慕容寶之徒。皆擲盧。不聞餘采。今以盧梟為上雉。擯次之。

### 象碁一卷

### 又碁勢二卷

晁氏曰。皇朝尹洙撰。凡五圖。今世所行者不與焉。

溫公七國象碁一卷

晁氏曰。司馬光君實撰。周秦韓魏趙楚齊燕實八國。而云七者。周室不與焉。

廣象戲圖一卷

濟北晁補之無咎撰。目序曰。象戲。戲兵也。黃帝之戰。驅猛獸以為陣。象獸之雄也。故戲兵而以象戲名之。余為兒時無他弄。見設局布碁為此戲者。縱橫出奇。愕然莫測。以為小道。可喜也。稍長。觀諸家陣法。雖畫地而守規矩。有截而變化舒卷。出入無倪。其說亦可喜。暇時因求所謂象戲者。欲按之以

消永日。蓋局縱橫路十一。碁三十二。為兩軍耳。意苦而狹也。嘗試以局縱橫路十九。碁九十八。廣之意。少放焉。然按圖置物。計步而使。終亦膠柱而已矣。而智者用之。則十九者之間。盡強弱之形。九十八者之間。盡死生之勢。而十九九十八之外。死生強弱。可循環於無窮。飽食終日。得吾說而為之。則涿鹿之縱觀。猶目前矣。

忘憂集三卷

晁氏曰。皇朝劉仲甫編。載唐韋延祐碁訣。并古今碁圖。

忘憂清樂集一卷

陳氏曰。棊待詔李逸民撰集。

通遠集一卷

陳氏曰。無名氏。視清樂為畧。

象棊神機集一卷

陳氏曰。稱杉楊葉茂卿撰。

釣鼈圖一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凡四十類。各有一詩。

採珠局一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序云。王公而不知其名。凡三十

餘類亦各有一詩。

捉卧甕人事數一卷

晁氏曰。皇朝李庭中撰。以畢卓嵇康。劉伶阮孚山

簡阮籍儀狄顏回屈原陶潛孔融陶侃張翰李白

白樂天為目。有趙昌言序。

陳氏曰。此篇與釣鼈圖採珠格局勸酒玉燭詩名

一卷。皆酒邊雅談。

三象戲圖一卷

陳氏曰。倪陽成師仲編。

雙六格一卷

晁氏曰。不題撰人。其法左右十二梁。設二朋。朋各十五子。一白一黑。用明瓊二。各以其采由右歸左。子單則它子得擊。兩子以上。它子雖相當不得擊。故武后夢雙六不勝。狄仁傑所以云無子也。  
葉子格戲一卷

晁氏曰。不著撰人。世傳葉子。婦人也。撰此戲。晚唐之時。

三國圖格一卷

金龍戲格一卷

打馬格一卷

旋棊格一卷

晁氏曰。並不題撰人。

漢官儀新選一卷

晁氏曰。皇朝劉敞撰。則取西漢之官。而附其列傳。黜陟可戲。笑雜編之。以為博奕之一物。

進士采選一卷

陳氏曰。趙明遠景昭選此。元豐未改官制時。遷除格例也。

打馬圖式一卷

陳氏曰。鄭寅子敬撰。用五十馬。

打馬賦一卷

陳氏曰。易安李氏撰。用二十馬以上。三者各有不

同。今世打馬大畧與古樗蒲相類  
譜雙一卷

陳氏曰。洪遵集此戲。今人不復為  
希古集一卷

陳氏曰。括蒼何宗姚取投壺新式。及馮氏射法為  
一編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二十九終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經籍考

集

吳氏曰。漢時未以集名書。故漢藝文志載賦頌  
歌詩一百家。皆不曰集。晉孫勉分書為四部。其  
四曰。丁部。宋王儉撰七志。其三曰。文翰志。皆無  
集名。至梁阮孝緒為七錄。始有文集。錄隋經籍  
志。遂以荀况等賦皆謂之集。而又有別集。史官  
謂別集之名。漢東京所創。按閔馬父論商頌之



亂曰。韋昭注輯成也。蓋東京別集之名。實本於劉歆之輯畧。而輯畧又本於商頌之輯云。

宋兩朝藝文志曰。別集者。人別為集。古人但以名氏命篇。南朝張融始著玉海之號。後世爭効制為集名。一家至有十數者。爵里年氏各立意義。或相重複。而文亦不勝其繁矣。

晁氏曰。昔屈原作離騷。雖詭譎不槩諸聖。而英辯藻思。闕麗演迤。發於忠正。蔚然為百代詞章之祖。衆士慕嚮。波屬雲委。自時厥後。綴文者接踵於道矣。然軌轍不同。機杼亦異。各名一家之

言。學者欲矜式焉。故別而聚之。命之為集。蓋其原起於東京。而極於唐。至七百餘家。當晉之時。摯虞已患其凌雜難觀。嘗自詩賦以下。彙分之曰文章流別。後世祖述之。而為摠集。蕭統所選是也。至唐亦且七十五家。嗚呼。盛矣。雖然。賤生於無所用。或其傳不能廣。值水火兵寇之厄。因而散失者十八九。亦有長編巨軸。幸而得存。而屬目者幾希。此無它。凡以其虛辭濫說。徒為觀美而已。無益於用故也。今錄漢迄唐。附以五代。本朝作者。其數亦甚衆。其間格言偉論。可以扶

持世教者為益固多。至於虛辭濫說。如上所陳者。知其終當泯泯無聞。猶可以自警。則其無用亦有用也。是以不加銓擇焉。

### 賦詩

漢藝文志傳曰。不歌而誦謂之賦。登高能賦。可古端字因物動志材知以為大夫言。感物造端。則端辭義之端著材知深美可與圖事。故可以為列大夫也。古者諸侯卿大夫交接鄰國。以微言相感。當揖讓之時。必稱詩以諭其志。蓋以別賢不肖而觀盛衰焉。故孔子曰。不學詩無以言也。春秋之後。周道寢壞。

聘問歌詠。不列於侯國。學詩之士。逸在布衣。而賢人失志之賦作矣。大儒荀卿及楚臣屈原。離讒憂國。皆作賦以風。咸有惻隱。古詩之義。其後宋玉唐勒。漢興司馬相如枚乘。及揚子雲。競為侈麗闕衍之詞。沒其風諭之義。是以揚子雲悔之曰。詩人之賦麗以則。辭人之賦麗以淫。後辭人為文辭。如孔氏之門人用賦也。則賈誼登堂。相如入室矣。如其不用。何自孝武立樂府而采歌謠。於是。有代趙之謳。秦楚之風。皆感於哀樂。緣事而發。亦可以觀風俗。知薄厚。云。序詩賦為五

種。

隋經籍志曰。漢武帝命淮南王為楚詞。章且受詔食時而奏之。其書今亡。後漢校書郎王逸集屈原已下迄於劉向。逸又自為一篇。并叙而注之。今行於世。隋時有釋道騫善讀之。能為楚聲。音韻清切。至今傳楚辭者。皆祖騫公之音。

漢志賦二十家。三百六十一篇

又賦二十一家。二百七十四篇

入楊雄八篇

漢志賦又二十五家。百三十六篇

又雜賦十二家。二百三十三篇

漢志歌詩二十八家。三百一十四篇

隋志楚辭十部。二十九卷

通計亡書十一部四十卷

唐志楚詞七部。二十二卷

宋中興志楚詞九家。十二部。二百四卷

別集

隋志四百三十七部。四千三百八十一卷

通計亡書合八百八

百二十六部八千一百六十六卷

唐志七百三十六家。七百五十部。七千六百六十八

卷

失姓名一家。玄宗以下不著錄。四百六十五卷。

宋三朝志五百五十四部。四千六百四十五卷

宋兩朝志一百七十七部。一千五百一十七卷。  
宋四朝志二百五十一部。六千八百四十九卷。  
宋中興志一千一家。一千二百六十六部。一萬七千  
四百二十六卷。

別集

楚詞十七卷

晁氏曰。後漢校書郎王逸。叔師注楚屈原名平。  
為懷王左徒。博聞強志。嫻於辭令。後同列心害  
其能而讒之。王怒疏平。平自傷忠而被謗。乃作  
離騷經以諷。不見省納。及襄王立。又放之江南。

復作九歌。天問九章。遠游卜居漁父大招。自沉  
汨羅以死。其後楚宋玉作九辯。招魂。漢賈誼作  
惜誓。淮南小山作招隱士。東方朔作七諫。嚴忌  
作哀時命。王褒作九懷。劉向作九歎。皆擬其文  
而哀平之死於忠。至漢武時。淮南王安始作離  
騷傳。向典校經書。分為十六卷。東京班固賈逵  
各作離騷章句。餘十五卷闕而不說。至逸自以  
為南陽人。與原同土。悼傷之。復作十六卷。章句  
又續為九思。取班固二序附之。為十七篇。按漢  
書志屈原賦二十五篇。今起離騷經。至大招凡

六九章九歌。又十八。則原賦存者二十四篇耳。并國殤禮蒐在九歌之外。十一則溢而為二十六篇。不知國殤禮蒐何以繫九歌之末。又不可合十一為九。然則謂大招為原辭可疑也。夫以招蒐為義。恐非自作。或曰景差蓋近之。其卷後有蔣之翰跋云。晁美叔家本也。

陳氏曰。逸之注雖未能盡善。而自淮南王安以下。為訓傳者。今不復存。其目僅見於隋唐志。獨逸注。幸而尚傳。與祖從而補之。於是訓詁名物詳矣。

### 楚詞釋文一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其篇次不與世行本同。

陳氏曰。古本無名氏。洪氏得之。吳郡林處德。祖其篇不與今本同。今本首騷經。次九歌。天問。九章。遠遊。卜居。漁父。九辯。招蒐。大招。惜誓。招隱。七諫。哀時。命九懷。九歎。九思。釋文亦首騷經。次九辯。而後九歌。天問。九章。遠遊。卜居。漁父。招隱。士。招蒐。九懷。七諫。九歎。哀時。命。惜誓。大招。九思。洪氏按。王逸九章注云。皆解於九辯中。則釋文篇第。蓋舊本也。後人始以作者先後次序之耳。朱

侍講按天聖十年陳說之序。以為舊本篇第混并。乃考其人之先後。重定其篇第。然則今本說之所定也。余按楚辭。劉向所集。王逸所注。而九歎九思。亦列其中。蓋後人所益也歟。

### 補注楚辭十七卷 考異一卷

晁氏曰。未詳撰人。凡王逸章句有未盡者。補之。自序云。以歐永叔。蘇子瞻。晁文元。宋景文家。參考之。遂為定本。又得姚廷輝本作考異。且言辯騷非楚詞。本書不當錄。

陳氏曰。洪興祖撰。興祖少時從柳展。如得東坡手校十卷。凡諸本異同。皆兩出之。後又得洪玉父而下本十四。五家參校。遂為定本。始補王逸章句之未備者。成書。又得姚廷輝本作考異。附古本釋文之後。其末又得歐陽永叔。孫莘老。蘇子容本於關子東。葉少協校正。以補考異之遺。洪於是書。用力亦勤矣。

### 重編楚辭十六卷

晁氏曰。族父吏部公重編。獨離騷經。仍故為首篇。其後以遠遊九章。九歌。天問。卜居。漁父。大招。九辯。招魂。惜誓。是諫哀時命。招隱。九懷。九歌。為

次而去九思一篇。其說曰：按八卷屈原遭憂所作。故首篇曰：離騷經。後篇皆曰：離騷餘。皆曰：楚辭。今本所第篇或不次第。於是遷遠遊九章。次離騷經在九歌上。以原自叙其意。近離騷經也。而九歌天問。乃原既放之後。攄憤所作者。故遷於下。卜居漁父。自序之餘意也。故又次之。大招古奧。疑原作。非景差辭。沈淵不返。故以終焉。為楚辭上八卷。九辯招魂。皆宋玉。或曰：九辯原作。其聲浮矣。惜誓弘深。或以為賈誼作。蓋近之。東方朔嚴忌。皆漢帝廷臣。淮南小山之辭。不當先忌。王褒。漢宣帝時人。後淮南小山。至劉向最後作。故其次序如此。皆西漢以前文也。為楚辭下八卷。王逸。東漢人。九思視向以前所作。相關矣。又十七卷。非舊錄。故去之。又頗刪逸離騷經訓釋。淺陋者。而錄司馬遷原傳。冠其首云。

### 續楚辭二十卷

晁氏曰：族父吏部公編。擇後世文賦與楚辭類者。編之。自宋玉以下。至本朝王令。凡二十六人。計六十篇。各為小序。以冠其首。而最喜沈括。以為辭近原。蓋深探其用意。疾隨其步趨。而與之。

借然亦暇而不迫也

### 變離騷二十卷

晁氏曰。族父吏部公編。公既集續楚辭。又擇其餘文賦。大意祖述離騷。或一言似之者。為一編。其意謂原之作曰。離騷。餘皆曰楚辭。今楚辭又變。而廼始曰變離騷者。欲後世知其出於原也。猶服畫而係其姓於祖云。所錄自楚荀卿至本朝王令。凡三十八人。通九十六首。

陳氏曰。晁補之無咎撰。去九思一篇。入續楚辭定著十六卷。篇次亦頗改易。又不與陳說之本同。續變二篇。皆楚辭流派。其曰變者。又以其類離騷而少變之也。新序三篇。述其意甚詳。然其去取之際。或有不能曉者。

### 楚辭贅說四卷

陳氏曰。右司郎宣城周紫芝少隱撰。嘗為象湘賦。以反賈誼揚雄之說。又為此書。頗有發明。

### 楚辭集說八卷 辯證二卷

陳氏曰。侍講新安朱熹元晦撰。以王氏洪氏注。或迂滯而遠於事情。或迫切而害於義理。遂別為之注。其訓詁文義之外。有當考者。則見於辯。



證所以祛前注之蔽陋而發明屈子之微意於千載之下。忠菟義魄頓有生氣。其於九歌九章尤為明白痛快。至謂山海經淮南子殆因天問而著書。說者反取二書以證天問。可謂高世絕識。豪髮無遺恨者矣。公為此注。在慶元退居之時。序文所謂放臣弃子。怨妻去婦。蓋有感而托者也。其生平於六經皆有訓傳。而其殫見洽聞發露不盡者。萃見於此書。烏乎偉矣。其篇第視舊本益賈誼二賦。而去諫歎懷思屈子所著二十五篇為離騷。而宋王以下則曰續離騷。其言

七諫以下。辭意平緩。意不深切。如無所疾痛而強為呻吟者。為名言也。

朱子自序曰。自屈原賦離騷。而南國宗之名章繼作。通號楚辭。大抵皆祖原意。而離騷深遠矣。竊嘗論之。原之為人。其志行雖或過於中庸。而不可以為法。然皆出於忠君愛國之誠心。原之為書。其辭旨雖或流於跌宕怪神。怨懟激發。而不可以為訓。然皆生於纏綿惻怛。不能自己之至意。雖其不知學於北方。以求周公仲尼之道。而獨馳騁於變風變雅之末流。以故醇儒莊士。

或羞稱之。然使世之放臣屏子。怨妻去婦。校淚謳吟於下。而所天者幸而聽之。則於彼此之間。天性民彝之善。豈不足以交有所發。而增夫三綱五常之重。此子之所以每有味於其言。而不敢直以詞人之賦視之也。然自原著此辭。至漢未久而說者已失其趣。如太史公蓋未能免。而劉安。班固。賈逵之書。世復不傳。及隋唐間。為訓解者尚五六家。又有僧道騫者。能為楚聲之讀。今亦漫不復存。無以考其說之得失。而獨東京王逸章句。與近世洪興祖補注。並行於世。其於

訓詁名物之間。則已詳矣。顧王書之所取舍。與其題號離合之間。多可議者。而洪皆不能有所是正。至其大義。則又皆未嘗沈潛反覆。嗟嘆咏歌。以尋其文詞指意之所出。而遽欲取喻立說。旁引曲證。以強附於其事之已然。是以或以迂滯而遠於事情。或以迫切而害於義理。使原之所為。壹鬱而不得申於當年者。又晦昧而不得白於後世。予於是益有感焉。疾病呻吟之暇。聊据舊編。粗加彙括。定為集注八卷。庶幾讀者得以見古人於千載之上。而死者可作。又足以知

千載之下。有知我者。而不恨於來者之不聞也。  
嗚呼。悽矣。是豈易與俗人言哉。

朱子語錄曰。楚詞不甚怨君。今被諸家解得。都成怨君。不成模樣。九歌是託神以為君言。人間隔不可企及。如已不得親近於君之意。以此觀之。它便不是怨君。至山鬼篇。不可以君為山鬼。又倒說山鬼欲親人。而不可得之意。今人解文字。不看大意。只逐句解。意却不貫。楚些沈存中。以此為呪語。如今釋子念娑婆訶三合聲。而巫人之禱。亦有此聲。此却說得好。蓋今人只求

之於雅。不求之於俗。故下一半都曉不得。楚辭平易。後人學做者。反艱深了。都不可曉。離騷初無奇字。只恁說將去。自是好。後來如魯直。恁地著力做。只是不好。

### 楚辭後語六卷

陳氏曰。朱熹撰凡五十二篇。以晁氏續變二書。刊定。而去取則嚴而有意矣。

朱子自序曰。楚辭後語目錄。以晁氏所集錄。續變二書。刊補定著。凡五十二篇。晁氏之為此書。固主為辭。而亦不得不兼取於義。今因其舊。則

其考於辭也。宜益精而擇於義也。當益嚴矣。此  
余之所以兢兢而不得不致其謹也。蓋屈子者  
窮而呼天。疾痛而呼父母之辭也。故今所欲取  
而使繼之者。必其出於幽憂窮蹙。惘然慕淒涼之  
意。乃為得其餘韻。而宏衍鉅麗之觀。懽愉快適  
之語。宜不得而與焉。至論其等。則又必以無心  
而冥會者為貴。其或有是則雖遠且賤。猶將汲  
而進之。一有意於求似。則雖迫真如楊柳。亦不  
行已而取之耳。若其義則首篇所著荀卿子之  
言。指意深切。詞調鏗鏘。君人者。誠能使人朝夕

諷誦。不離於其側。如衛武公之抑戒。則所以入  
耳而著心者。豈但廣廈細旃。明師勸誦之益而  
已哉。此固余之所為眷眷而不能忘者。若高唐  
神女李姬洛神之屬。其詞若不可廢。而皆弃不  
錄。則以義裁之。而斷其為禮法之罪人也。高唐  
卒章。雖有思萬方憂國害。開聖賢輔不逮之云。  
亦屠兒之禮佛。倡家之讀禮耳。幾何其不為獻  
笑之資。而何諷之有哉。其息夫躬。柳宗元之不  
弃。則鼂氏已言之矣。至於楊雄。則未有議其罪  
者。而余獨以為是。其失節亦蔡琰之儔耳。然琰

猶知媿而自訟。若雄則反訕前哲以自文。宜又不得與瑛比矣。今皆取之。豈不以夫瑛之母子無絕道。而雄則欲因反騷。而著蘇氏洪氏之貶辭。以明天下之大戒也。陶翁之辭。鼂氏以為中和之發。於此不類。特以其為古賦之流而取之。是也。抑以其自謂晉臣耻事二姓而言。則其意亦不為不悲矣。序列於此。又何疑焉。至於終篇。特著張夫子。呂與叔之言。蓋又以告夫游藝之及此者。使知學之有本。而反求之。則文章有不足為者矣。其為微文碎義。又各附見於本篇。此不暇著悉云。

### 龍岡楚辭說五卷

陳氏曰。永嘉林應辰渭起撰。以離騷章分段釋為二十段。九歌九章諸篇。亦隨長短分之。其推屈子不死於汨羅。比諸浮海居夷之意。其說甚新。而有理。以為離騷一篇。詞雖哀痛。而意則宏放。與夫直情徑行。勇於陪河者。不可同日語。且其興寄高遠。登昆侖。歷閩風。指西海。陟陸皇。皆寓言也。世儒乃以為實者。何哉。然沈湘之事。傳自司馬遷。賈誼。揚雄。皆未嘗有異說。漢去戰國

未遠恐非虛語也

新校楚詞十卷 翼騷一卷 洛陽九詠一卷

陳氏曰。昭武黃伯思長睿撰。其序言屈宋諸騷。皆是楚語。作楚聲。紀楚地。名楚物。故可謂之楚詞。若此。只羗評。蹇紛侘傺者。楚語也。悲壯頓挫。或韻或否者。楚聲也。沅湘江澧。脩門夏首者。楚地也。蘭茝荃葍。蕙若煩蘅者。楚物也。既以諸家物校定。又以太史公屈原傳至。陳說之之序。附以今序。別為一卷。目以翼騷。洛陽九詠者。伯思所作也。

宋玉集一卷

陳氏曰。楚大夫宋玉撰。史記屈原傳。言楚人宋玉。唐勒。景差之徒。皆原之弟子也。而王之詞賦。獨傳。至以屈宋並稱於後世。餘人皆莫能及。按隋志集三卷。唐志二卷。今書乃文選及古文苑中錄出者。未必當時本也。

枚叔集一卷

陳氏曰。漢弘農都尉淮陰枚乘撰。叔其字也。隋志梁時有二卷。亡。唐志復著錄。今本乃於漢書及文選諸書抄出者。

董仲舒集一卷

陳氏曰。漢滕西相。廣川董仲舒撰。隋唐志皆三卷。今惟錄本傳中三策。及古文苑所載士不遇賦。詣公孫弘記室書二篇而已。其序篇畧本傳語。亦載古文苑。仲舒平生著。如玉杯繁露。清明竹林之類。其泯沒不存者多矣。所傳繁露亦非本真也。

劉中壘集五卷

陳氏曰。漢中壘校尉劉向子政撰。前四卷封事。並見漢書。九歌見楚辭。末請雨華山賦。見古文苑。

苑

揚子雲集五卷

晁氏曰。漢揚雄子雲也。古無雄集。皇朝譚愈好雄文。患其散在篇籍。離而不屬。因綴繹之。四十餘篇。

陳氏曰。大抵皆錄漢書。及古文苑所載。按宋玉而下五家。皆見唐以前藝文志。而三朝志俱不著錄。崇文摠目。僅有董集一卷而已。蓋古本多已不存。好事者於史傳。及類書中鈔錄。以備一家之作。充藏書之數而已。

二十四箴一卷

晁氏曰。楊雄撰。今廣德所刊本校。集中無司空尚書博士太常四箴。集中所有。皆據古文苑。而此四箴。或云崔駰。或云崔子玉。疑不能明也。

蔡中郎集十卷

晁氏曰。後漢蔡邕伯喈也。陳留圉人。仕至左中郎將。後為王允所害。邕博學好詞章。術數天文。妙操音律。在東觀欲補漢紀。自陳十意。及付獄。乞黥刑。以成書。不能得。遂死獄中。所著文章百四篇。今錄止存九十篇。而銘墓居其半。或曰。碑

銘。或曰神誥。或曰哀讚。其實一也。嘗自云。為郭有道碑。獨無愧辭。則其它可知已。凡文集其人正傳者。止掇論其文學之辭。及畧載鄉里所終爵位。或死非其理。亦附見。餘歷官與其善惡。率不錄。若史逸其行事者。則雜取他書詳載焉。庶後有考。

陳氏曰。唐志二十卷。今本闕止之外。才六十四篇。其間有稱建安年號。及為魏宗廟頌述者。非邕文也。卷末有天聖癸亥。歐陽靜所書辯證甚詳。以為好事者。雜編它人之文相混。非本書。



致堂胡氏曰。伯喈才士也。而短於識。文章翰墨。又非班馬之儔。假令續成漢史。不過與范曄伯仲耳。

### 陳思王集十卷

晁氏曰。魏曹植子建也。太祖子文帝。封植為陳王。卒年三十一。謚曰思。年十歲餘。誦讀詩論及詞賦數十萬言。善屬文。接筆立成。自少至終。篇籍不離手。按魏志景初中。撰錄植所著賦頌詩銘雜論凡百餘篇。隋志植集三十卷。唐志植集二十卷。今集十卷。比隋唐本有亡逸者。而詩文

近二百篇。近溢于本傳所載。不曉其故。

陳氏曰。今本二十卷。與唐志同。其間亦有采取御覽書鈔類聚諸書中所有。意皆後人附益。然則非當時全書矣。其或引摯虞流別集。此書國初已亡。猶是唐人舊傳也。

### 陳孔璋集十卷

陳氏曰。魏丞相軍謀掾。廣陵陳琳。孔璋撰。魏志文帝為五官中郎將。及平原侯。植皆好文學。山陽王粲。仲宣。北海徐幹。偉長。廣陵陳琳。孔璋。陳留阮瑀。元瑜。汝南應瑒。德璉。東平劉禎。公幹。並

見友善。自邯鄲淳、繇、欽、路粹、丁廙、楊脩、荀綽等。亦有文采。而不在七人之列。世所謂建安七子者也。但自王粲而下財六人。意子建亦在其間耶。而文帝典論。則又以孔融居其首。并粲、琳等。謂之七人。植不與焉。今諸家詩文散見於文選。及諸類書。其以集傳者。仲宣、子建、孔璋三人而已。余家有仲宣集。

### 王粲集八卷

晁氏曰。後漢王粲。仲宣也。高平人。為魏侍中。粲博物多識。強記。善屬文。舉筆便成。無所改定。時人以為宿製。然正復精意覃思。亦不能加。著詩賦論議。垂六十篇。今集有八十一首。按唐藝文志。粲集十卷。今亡兩卷。其詩文反多於史所紀二十餘篇。與曹植集同。

### 阮籍集十卷

晁氏曰。魏阮籍。嗣宗也。尉氏人。籍志氣宏放。博覽郡籍。尤好莊老。屬文不留。嗜酒能嘯。善彈琴。當其得意。忽忘形體。雖不拘禮教。而發言玄遠。晉帝輔政。為從事中郎。後求為步兵校尉。

### 嵇康集十卷

晁氏曰。魏嵇康叔夜也。譙國人。康美詞氣。有儀  
士木形骸。不自藻飾。學不師受。博覽該通。長好  
莊老。屬文玄遠。以魏宗室婚。拜中散大夫。景元  
初。鍾會譖於晉文帝。遇害。

陳氏曰。康本姓奚。自會嵇徙譙之鉉縣嵇山。家  
其側。遂氏焉。取稽字之上。志其本也。所著文論  
六七萬言。今存於世者僅如此。唐志猶有十五  
卷。

### 張司空集三卷

晁氏曰。晉張華茂先也。范陽人。惠帝時。為司空。  
為趙王倫所害。華學業優博。詞藻溫麗。圖緯方  
伎等書。莫不詳覽。家有書三十乘。天下奇秘。悉  
在。博物洽聞。世無與比。集有詩一百二十。哀詞  
冊文二十一。賦三。  
陳氏曰。前二卷為四言五言詩。後一卷稱冊祝  
哀誄等文。

### 陸機集十卷

晁氏曰。晉陸機士衡也。抗之子。少有異才。文章  
冠世。服膺儒術。非禮不動。吳滅。退居舊里。閉門  
勤學。積有十年。太康末。入洛。成都。王頴令機率

師伐長沙正人。至河橋大敗。為穎所誅。初造張華。華重其名。如舊相識。嘗謂之曰。人常恨才少。而子更患多。葛洪著書。亦稱歎焉。所著文章。凡三百餘篇。今存詩賦論議箋表碑誄。一百七十餘首。以晉書文選校正外。餘多舛誤。機仕終平原內史。

### 陸雲集十卷

晁氏曰。晉陸雲。士龍也。吳郡人。惠帝時為中書侍郎。會兄機兵敗。同遇害。雲六歲能屬文。性清正。有才理。與機齊名。雖文章不及。而持論過之。所著文章三百四十九篇。新書十篇。雲仕終清河內史。

### 劉司空集十卷

陳氏曰。晉司空中山劉琨。越石撰。前五卷。差全可觀。後五卷。闕誤。或一卷數行。或斷續不屬。殆類鈔節者。末卷劉府君誄尤多訛。未有別本。可以正。

### 陶靖節集十卷

晁氏曰。晉陶淵明。元亮也。一名潛。潯陽人。蕭統云。淵明字元亮。晉書云。潛字元亮。宋書云。潛字

淵明或云字深明。名元亮。按集中孟嘉傳。與祭  
妹文。皆自稱淵明。當從之。晉安帝末。起為州祭  
酒。桓玄篡位。淵明自解而歸。州召主簿。不就。躬  
畊自資。劉裕起兵討玄。誅之。為鎮軍將軍。淵明  
參其軍事。未幾。遷建威參軍。淵明見裕有異志。  
乃求為彭澤令。去職。潛少有高趣。好讀書。不求  
甚。解著五柳先生傳。以自况。世號靖節先生。今  
集有數本。七卷。梁蕭統編以序傳。顏延之誄。載  
卷首十卷者。北齊陽休之編。以五孝傳。聖賢郡  
輔錄。序傳。誄。分三卷。益之詩篇。次差異。按隋經  
籍志。潛集九卷。又云。梁有五卷。錄一卷。唐藝文  
志。潛集五卷。今本皆不與二志同。獨吳氏西齋  
目。有潛集十卷。疑即休之本也。休之本。出宋庠  
家。云江左舊書。其次第。最有倫貫。獨四八目後  
八儒三墨二條。疑後人妄加。

東坡蘇氏曰。吾於詩人無所好。獨好淵明詩。淵  
明詩不多。然質而實。綺而實。腴而實。自曹劉沈謝  
李杜諸人。莫能及也。

山谷黃氏曰。寧律不諧。而不使句弱。用字不工。  
而不使語俗。此庾開府所長也。然有意於為詩。

也。至於淵明。則所謂不煩繩削而自合者。雖然。巧於斧斤者。多疑其拙。窘於撿括者。輒病其放。孔子曰。審武子。其智可及也。其愚不可及也。淵明之拙與放。豈可為不知者道哉。要當與一丘一壑者共之耳。

龜山楊氏曰。淵明詩所不可及者。冲澹深邃。出於自然。若曾用力學。然後知淵明詩。非著力之所能及也。

朱子語錄曰。淵明詩。人皆說平淡。據某看。它自豪放。但豪放得來不覺耳。其露出本相者。是詠

荆軻一篇平淡底人。如何說得這樣言語出來。西山真氏曰。予聞近世之評詩者。淵明之詞甚高。而其指則出於莊老。康節之辭若卑。而其指則原於六經。以余觀之。淵明之學。正自經術中來。故形之於詩。有不可揜榮木之憂。逝水之歎也。貧士之詠。簞瓢之樂也。飲酒末章。有曰。羲農去我久。舉世少復真。汲汲魯中叟。彌縫使其淳。淵明之智及此。豈玄虛之士可望耶。雖其遺榮辱一得喪。真有曠達之風。細玩其辭。時亦悲涼感慨。非無意世事者。或者徒知義熙以後。不著

年號為耻事二姓之驗。而不知其睽睽王室。蓋有乃祖長沙公之心。獨以力不得為。故肥遯以自絕。食薇飲水之言。啣木填海之喻。至深痛切。顧讀者弗之察耳。淵明之志若此。又豈毀彝倫而外名教者。可以同日語乎。

後村劉氏曰。陶公如天地間之有慶雲醴泉。是惟無出。出則為祥瑞。且饒坡公一人和陶。可也。靖節年譜一卷。年譜辨證一卷。雜記一卷。

陳氏曰。吳郡吳仁傑斗南為年譜。張演季長辨證之。又雜記晉賢論靖節語。此蜀本也。卷末有陽休之宋庠序錄私記。又有治平三年思悅題稱永嘉不知何人也。

### 靖節詩註四卷

贈端明殿學士。番陽湯文清公漢撰。以述酒一篇。為晉恭帝哀詞。蓋劉裕既受禪。使張偉以毒酒醜帝。偉自飲而卒。乃令兵人踰垣進藥。帝不肯飲。兵人以被掩殺之。故哀帝詩托名述酒。其自序云。陶公詩精深高妙。測之愈遠。不可漫觀也。不事異代之節。與子房五世相韓之義同。既不為狙擊震動之舉。又時無漢祖者。可托以行。

其志。故每寄情於首陽易水之間。又以荆軻繼  
二疏三良而發咏。所謂拊已有深懷。履運增慨  
然者。讀之亦可以深悲其志也。已平生危行言  
孫。至述酒之作。始直吐忠憤。然猶亂以度辭。千  
載之下。讀者不省為何語。是此翁所深致意者。  
迄不得白於後世。尤可以使人增歎而累歎也。  
余竊窺見其旨。因加箋釋以表暴其心事。及它  
篇有可以發明者。併著之。又按詩中言本志少。  
說固窮多。夫惟忍於飢寒之苦。而後能存節義  
之閑。西山之所以有餓夫也。世士貪榮祿。事豪  
侈。而高談名義。自方於古人。余未之信也。

### 鮑參軍集十卷

晁氏曰。宋鮑照明遠也。上黨人。世祖以為中書  
舍人。後臨川王子頊鎮荊州。照為參軍。子頊敗  
為亂兵所殺。初孝武好文。自謂人莫能及。照悟  
其旨。為文多鄙言累句。當時謂照才盡。實不然  
也。事見沈約書。而李延壽史。乃以世祖為文帝。  
集有唐虞炎序云。為宋景所害。倘見於它書乎。  
陳氏曰。照東海人。唐人避武后諱。改為昭。沈約  
宋書。李延壽南史。皆作照。而館閣書目。直以為



昭。且云上黨人。非也。

### 謝惠連集五卷

晁氏曰。宋謝惠連也。元嘉七年。為彭城王法曹行參軍。十歲能屬文。為雪賦。以高麗見奇。族兄靈運。每見其新文。曰。張華重生。不能易也。

### 謝宣城集五卷

晁氏曰。齊謝朓玄暉也。陽夏人。明帝初。自中書郎出。為東海太守。東昏時。為江祔黨譖害之。朓少學有美名。文章清麗。善草隸。尤長五言。沈約嘗云。二百年来。無此詩也。文選所錄朓詩。近二十首。集中多不載。今附入。

陳氏曰。集本十卷。樓炤知宣州。止以上五卷賦。與詩刊之。下五卷皆當時應用之文。襄世之事。可采者已見本傳。及文選餘視詩。劣焉。無傳可也。

後村劉氏曰。詩至三謝。如玉人之攻玉。錦人之機錦。極天下之工巧。組麗而去。建安黃初。遠矣。唐子西語錄云。三謝詩。靈運為勝。當就文選中。寫出熟讀。自見其優劣也。又云。江左諸謝詩。文見文選者六人。希逸無詩。宣遠叔源有詩不

二。今取靈運惠連玄暉詩。合六十四篇。為三謝詩。是三人者。至玄暉語益工。然蕭散自得之趣。亦復少減。漸有唐風矣。於此觀世變也。又云。靈運在永嘉。因夢惠連。遂有池塘生春草之句。玄暉在宣城。因登三山。遂有澄江淨如練之句。二公妙處。蓋在於鼻無聖目無膜爾。鼻無聖斤將曷運。目無膜篋將曷施。所謂混然天成。天球不琢者歟。靈運如矜名道不足。適已物可忽。清暉能娛人。游子澹忘歸。玄暉詩如春草秋更綠。公子未西歸。大江流日夜。客心悲未央等語。皆

得三百篇之餘韻。是以古今以為奇作。

### 孔德璋集一卷

陳氏曰。齊太子詹事山陰孔稚圭德璋撰。北山移文。其所作也。

### 沈休文集十五卷 別集一卷 又九卷

陳氏曰。梁特進吳興沈約休文撰。約有文集百卷。今所存者。惟此而已。十五卷者。前二卷為賦。餘皆詩也。別集雜錄詩文。不分卷。九卷者。皆詔草也。館閣書目。但有此九卷。及詩一卷。凡四十八首。

吳均集三卷

晁氏曰。梁吳均叔宰也。史稱均博學才俊。體清拔有古氣。好事効之。謂之吳均體。有集二十卷。唐世搜求。止得十卷。今又亡其七矣。舊題誤曰吳筠。筠乃唐人。此詩殊不類。而其中有贈柳貞陽。周興嗣。輩詩。固已知其非筠文。有蕭子雲贈吳朝請入東詩。蓋在武帝時。為奉朝請。則知為均也。無疑矣。蕭子雲詩八。蕭子顯。朱弁。平筠。王僧孺詩各一。附顏之推譏均集中。有破鏡賦。今已亡之。

江淹集十卷

晁氏曰。梁江淹文通也。濟陽人。梁初為散騎常侍。封醴陵侯。少好學。不事章句。留情於文章。晚節才思微退。人謂才盡。著述百餘篇。自撰為前後集。今集凡二百四十九篇。魏晉間名人詩文之行于世者。往往羨於史。所載如曹植。王粲。及淹皆是也。豈後人妄附益之歟。

何遜集二卷

晁氏曰。梁何遜仲言也。東海人。終水部員外郎。遜少能詩。州舉秀才。范雲見其文。嗟賞曰。觀文

人質則過懦。麗則傷俗。能清濁古今。見之何生矣。沈約謂每讀卿詩。一日三復。猶不能已。與劉孝綽俱以文章見重於世。謂之何劉。主僧孺集其文為八卷。今亡逸不全。

陳氏曰。本傳集八卷。館閣書目。今所傳止此。庾開府集二十卷。

晁氏曰。周庾信子山也。南陽人。梁元帝時為散騎常侍。聘西魏。遂留長安。孝閔時終。司憲大夫。信在梁與徐陵文並綺麗。世號徐庾體。有滕王道序。

陳氏曰。信肩吾之子。仕梁及周。其在揚都有集四十卷。及江陵又有三卷。皆兵火不存。今集止自入魏以來所作。而哀江南賦實為首冠。

### 陰鏗集一卷

晁氏曰。陳陰鏗子堅也。幼聰慧。五歲能誦詩賦。日千言。及長博涉史傳。尤工五言詩。徐陵言之於世祖。使賦安樂宮。拔筆立成。累遷散騎常侍。有集三卷。隨已亡其二。今所存十數詩而已。杜少陵嘗贈李太白詩。首云。李侯有佳句。往往似陰鏗。今觀此集。白蓋過之遠矣。甫之慎許可。乃

如此  
稽聖賦三卷

陳氏曰。北齊黃門侍郎。琅琊顏之推撰。其孫師古註。蓋擬天問而作。中興書目。稱為李淳風註。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一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經籍考

集

唐太宗集三卷

陳氏曰。唐太皇帝本集四十卷。館閣書目。但有詩一卷。六十九首而已。今此本第一卷賦四篇。詩六十五首。後二卷為碑銘書詔之屬。而訛謬頗多。世所傳太宗之文。見於石刻者。如帝京篇。秋日。效庾信體詩。三藏聖教序。皆不在。又晉書

紀傳論稱制曰者四。皆太宗御製也。今獨載宣武二紀論。而陸機王羲之傳論不預焉。宣紀論復重出。其它亦多有非太宗文者。雜廁其中者。非善本也。

東皋子五卷

陳氏曰。唐太樂丞太原王績無功。撰文中子。王通。仲淹之弟也。仕隨為正字。嗜酒簡放。不樂仕進。晚以太樂吏焦革善釀。求為其丞。不問流品。亦阮嗣宗步兵之意也。革死乃歸。於所居立杜康祠。為文祭之。以焦革配。自號東皋子。其友呂才鳩訪遺文。編成五卷。為之序。有醉鄉記。傳於世。其後陸淳又為之序。

周氏涉筆曰。舊傳四聲。自齊梁至沈宋始定為唐律。然沈宋體制。時帶徐庾。未若王績剪裁鍛鍊。曲盡清玄。真開迹唐詩也。如云。牧人驅犢返。獵馬帶禽歸。琴曲唯留古。書名半是經。九月九日。一篇野人迷節侯。端坐隔塵埃。忽見黃花吐。方知素節回。暎巖千段發。臨浦萬株開。香氣徒盈把。無人送酒來。蓋淵明古體。蟠屈入八句中。渾然天成。又唐末諸家所不能也。無功放逸傲。

世而詩句如此。豈其真得於自然乎。獨坐云。問君尊酒外。獨坐更何須。有客談名理。無人索地租。三男婚令族。五女嫁賢夫。百年隨分了。未羨陟方壺。無功本席世家之盛。師友之門。恩誼暖熱。生理不干其心。因得以一意世外。不屈節求人。所謂福慧雙入者耶。

晁氏曰。隋大業中舉孝弟廉潔。授六合丞。棄官畊東皋。自號東皋子。唐書以為隱逸。集有呂才序。稱其幼岐嶷。年十五謁楊素。占對英辯。一座盡傾。以為神仙童子。薛道衡見其登龍門。憶禹

賦。歎曰。今之庾信也。且載其卜筮之驗者數事。  
楊盈川集二十卷

晁氏曰。唐楊炯也。華陰人。顯慶六年。舉神童。授校書郎。終婺州盈川令。炯博學善屬文。與王勃。盧照隣。駱賓王。以文辭齊名。海內稱王楊盧駱四才子。亦曰四傑。炯自謂吾媿在盧前。耻居王後。張說曰。盈川文如縣河。酌之不竭。耻王後。信愧盧前。謙也。集本三十卷。今多亡逸。

王勃集二十卷

晁氏曰。唐王勃子安也。通之孫麟德。初劉祥道

薦其才。對策高等。授朝散郎。沛王召署府脩撰。以戲為諸王鬪雞檄。高宗怒。斥出府。父為交趾令。勃往省。溺海死。勃屬文。初不精思。先磨墨數升。酌飲。引被覆面卧。及寤。援筆成篇。不易一字。時人謂之腹藁。有劉元濟序。

盧照隣幽憂子集十卷

晁氏曰。唐盧照隣。昇之也。范陽人。調新都尉。病去官。隱具茨山下。手足攣廢。疾久。訣親戚。自沈潁水。照隣自以當高宗時尚吏。已獨儒。武后尚法。已獨黃老。后封嵩山。聘賢士。已廢著五悲文。

今在集中。自號幽憂子。

駱賓王集十卷

晁氏曰。唐駱賓王也。義烏人。武后時。數言事。得罪。貶臨海丞。不得志。棄官去。文明中。徐敬業亂。署府佐。為敬業傳。檄天下。斥武后罪。后讀之。矍然。及敗亡。不知所之。後宋之問逢之於靈隱寺。已祝髮為浮屠矣。賓王七歲能屬文。妙於五言詩。中宗詔求其文。得百餘篇。命郝雲卿次序之。陳氏曰。其首卷有魯國郝雲卿序。言賓王光宅中。廣陵亂。伏誅。莫有收拾其文者。後有勅搜訪。



又有四本。卷數亦同。而次序先後皆異。序文視前加詳。而云廣陵起義不捷而遁。本傳亦言敗而亡命。不知所終。與蜀序合。

朝野僉載云。駱賓王為文。好似數對。如秦地重關一百二。漢家離宮三十六之類。時號筭博士。容齋洪氏隨筆曰。主勃等四子之文。皆精切有本。原其用駢儷作記序碑碣。蓋一時體格如此。而後來頗議之。杜詩云。主楊盧駱當時體。輕薄為文哂未休。爾曹身與名俱滅。不廢江河萬古流。正謂此耳。身名俱滅。以責輕薄子。江河萬古

流。指四子也。韓公滕王閣記云。江南多游觀之羨。而滕王閣獨為第一。及得三王所為序賦記等。壯其文辭。注謂王勃作游閣序。又云中丞命為記。竊喜載名其上。詞列三王之次。有榮耀焉。則韓之所以推勃。亦為不淺矣。勃之文。今存者二十卷云。

### 蘇許公集二十卷

晁氏曰。唐蘇頲。廷石也。武功人。調露二年進士。賢良方正異等。除左司禦府胄曹。玄宗時。中書舍人。知制誥。開元四年。同紫微黃門平章事。頲

幼敏悟。一覽五千言輒覆。景龍後。與張說以文章顯。時號燕許。李德裕謂近世詔誥。惟頌序事。外為文章。韓休為序。集本四十六卷。今亡其半矣。

陳子昂集十卷

晁氏曰。唐陳子昂伯玉也。梓州人。文明初舉進士。上書召見。累擢拾遺。新唐書稱子昂。聖曆初解官歸養。父喪廬墓。縣令段簡貪暴。督取其賂。不厭。逮捕死獄中。沈下賢獨云。為武承嗣所殺。未知孰是。子昂少以豪俠使氣。及冠折節為學。

精究墳籍。耽愛黃老易象。尤善屬文。唐興文章。承徐庾餘風。天下祖尚。至是始變雅正。故雖無風節。而唐之名人。無不推之。柳儀曹曰。張說以著述之餘。攻比興。而莫能極。張九齡以比興之暇。攻著述。而不克備。唐興以來。稱是選而不作者。子昂而已。

陳氏曰。黃門侍郎盧藏用為序。又有別傳。係之卷末。子昂死時才四十二。為神鳳頌明堂議。納忠貢諛於孽后之朝。大節不足言。然其詩文在。唐初實首起八代之衰者。韓退之薦士詩言。國

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非虛語也。盧序亦簡古清壯。非唐初文人可及。

後村劉氏曰。唐初王楊沈宋擅名。然不脫齊梁之體。獨陳拾遺首倡高雅冲澹之旨。一掃六代之纖弱。趨於黃初建安矣。太白韋柳繼出。皆自子昂發之。如世人拘目見。酣酒笑丹經。崑崙有瑤樹。安得采其英。如林居病時久。水木澹孤清。閑卧觀物化。悠悠念郡生。青春如萌達。朱火已滿盈。徂落方自此。慮歎何時平。如務光讓天下。商賈競刀錐。已已行采芝。萬世同一時。如吾愛

鬼谷子。青谿無垢氛。囊括經世道。遺身在白雲。舒可彌宇宙。卷之不盈分。豈徒山木壽。空與麋鹿群。如臨歧泣世道。天命良悠悠。昔日殷王子。玉馬遂朝周。寶鼎淪伊穀。瑤臺成古丘。西山傷遺老。東陵有故侯。皆蟬蛻翰墨畦。逕讀之使人有眼空四海。神游八極之興。

按陳拾遺詩語高妙。絕出齊梁。誠如先儒之論。至其它文。則不脫偶儷卑弱之體。未見其有以異於王楊沈宋也。然韓吏部柳儀曹盛有推許。韓言國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柳言

備

比興著述二者而不作。則不特稱其詩而已。二公非輕以文許人者。此論所未諭。本傳載其興明堂建太學等疏。其言雖美而陳之於北朝。則非所宜。史贊所謂薦哇壁於房闥。以脂澤汙湯之信矣。

宋之問考功集十卷

晁氏曰。唐宋之問延清也。汾州人。武后召與楊炯分直習藝館。諂事太平公主。為考功員外郎。睿宗初。貶欽州。賜死。自魏建安訖江左。詩律屢變。至沈約。庾信。以音韻相婉附。屬對精密。及之問。佺期。又加靡麗。回忌聲病。約句準篇。如錦綉成文。學者宗之。號沈宋。徐堅嘗論之。問之文。如良金美玉。無施不可。其為當時所重如此。

沈佺期集五卷

晁氏曰。唐沈佺期雲卿也。相州人。及進士第。由協律郎累遷弘文館直學士。常侍中宗宴。舞回波為弄辭。以悅帝。還賜牙緋。

陳氏曰。自沈約以來。始以音韻對偶為詩。至佺期之問。益加靡麗。學者號沈宋。唐律蓋始於此。

二者皆以附二張進之問尤無行

石林葉氏曰。黃大臨云。魯直晚喜沈佺期宋之問詩。以為與杜審言同時。老杜五言。不惟出其家法。亦參得二人之妙也。責宜州。並不以書同行。篋中惟有佺期集一部。然魯直文字中未嘗及。當是不示人以朴也。吾嘗問大臨詩中所甚愛者。舉海外逢寒食。春來不見錫。洛陽新甲子。何日是清明一篇。以為二十字中。婉而有味。如人序百許言者。然今歷論節氣。有清明無寒食。流俗但以清明前為寒食。既不知清明。安能知寒食。此不可解也。

### 杜審言集十卷

晁氏曰。杜審言必簡也。襄陽人。預之後裔。擢進士。博才傲世。嘗對武后賦歡喜詩。后歎重其文。與李嶠崔融蘇味道為文章四友。集有詩四十餘篇而已。

### 張燕公集三十卷

晁氏曰。唐張說道濟也。洛陽人。永昌元年。賢良方正策第一。累遷鳳閣舍人。睿宗時。兵部侍郎。平章事。開元十八年。終左丞相。燕國公。說為文。

精壯長於碑志。朝廷大述作多出其手。常典集賢圖書之任。論撰國史。晚謫岳州。詩益悽惋。人謂得江山助。

陳氏曰。說與蘇頲號燕許大手筆家。未有蘇許公集。

### 李嶠集一卷

晁氏曰。李嶠。巨山也。贊皇人。擢進士第。制策甲科。為監察御史。武后時。同鳳閣鸞臺平章事。嶠富才思。前與王勃。楊炯。中與崔融。蘇味道。齊名。晚諸人沒。為文章宿老。學者取法。集本六十卷。

未見。今所錄一百二十詠而已。或題曰。單題詩。有張方法。

### 張九齡曲江集二十卷

晁氏曰。張九齡。子壽也。曲江人。長安二年進士。調校書郎。以道侔伊呂。科策高等。為左拾遺。開元中。為中書令。卒謚文獻。九齡風度醞藉。幼善屬文。玄宗朝。知制誥。雅為帝知。為相。諤諤有大臣節。及貶荊州。惟文史自娛。朝廷許其勝流。徐堅論九齡之文。如輕謙素練。實濟時用。而窘邊幅。柳宗元以九齡兼攻詩文。但不能究其極爾。

集後有姚子彥所撰行狀。呂溫撰真讚。鄭宗珍撰謚議。徐浩撰墓碑。及贈司徒勅詞。

陳氏曰。曲江本。有元祐中郡人鄧開序。自言得其文於公十世孫。蒼梧守唐輔而刊之。卷末行狀。神道碑謚議。蜀本無之。

### 王右丞集十卷

晁氏曰。唐王維摩詰也。太原人。開元九年進士。終尚書右丞。維幼能屬文。工草頴。善畫。名盛。安祿山反。陷賊中。賊大宴凝碧池。賦詩痛悼。詩聞行在。後得免死。代宗訪維文章於弟縉。裒集十

卷上之。李肇記維漠漠水田飛白鷺。陰陰夏水轉黃鸝。以為竊李嘉祐者。今嘉祐集無之。豈肇厚誣乎。

陳氏曰。建昌本與蜀本次序皆不同。大抵蜀刻唐六十家集多異於它處本。而此集編次尤無倫。維詩清逸。追逼陶謝。輞川別墅圖畫摹傳至今。嘗與裴迪同賦。各二十絕句。集中又有與迪書。畧曰。夜登華子岡。輞水淪漣。與月上下。寒山遠火。明滅林外。深巷寒犬。吠聲如豹。村墟夜春。復與疎鐘相間。此時獨坐。僮僕靜嘿。每思曩昔。

携手賦詩。當待春中。卉木蔓發。輕條出水。白鷗  
矯翼。露濕青皋。麥雉朝雊。倘能從我遊乎。余每  
讀之。使人有飄然獨徃之興。適詩亦佳。然它無  
聞於世。蓋亦高人也。輞川在藍田縣西南二十  
里。本宋之間別園。維後表為清源寺。終墓其西。  
張鷟龍筋鳳髓判十卷

晁氏曰。唐張鷟字文成。辭章藻麗。嘗中制科。  
此乃其書判也。凡一百首。

陳氏曰。鷟調露中進士。事迹見張薦傳。薦之祖  
也。唐以書判拔萃科選士。此集凡百題。自省臺  
寺監百司。下及州縣。類事屬辭。蓋待選預備之  
具也。自號浮休子。

洪氏容齋隨筆曰。唐史稱張鷟早慧絕倫。以文  
章瑞朝廷。屬文下筆輒成。今其書傳於世者。朝  
野僉載。龍筋鳳髓判是也。僉載紀事。瓚尾擗裂。  
且多媒語。百判純是當時文格。全類俳體。但知  
堆垛故事。而於蔽罪議法處。不能深切。殆是無  
一篇可讀。一聯可采。如樂天甲乙判。則讀之愈  
多。使人不厭也。

儲光羲集五卷



晁氏曰。唐儲光羲也。魯人。登開元十四年進士第。嘗為監察御史。後從安祿山偽署賊平。貶死。王昌齡詩六卷

晁氏曰。唐王昌齡少伯也。江寧人。開元十五年進士。為秘書郎。又中宏詞。不護細行。貶龍標尉。以世亂歸鄉里。為刺史閻丘曉所殺。昌齡工詩。縝密而思清。時謂王江寧云。

### 常建詩一卷

晁氏曰。唐常建也。開元十五年進士。歐陽永叔嘗愛竹徑通幽處禪房花木深之句。乃建詩也。

### 劉長卿集

晁氏曰。唐劉長卿字文房。開元末第進士。至德中監察御史。以檢校祠部員外為轉運使判官。知淮西岳鄂轉運。留後觀察吳仲孺誣奏。貶潘州南巴縣尉。會有為之辨者。除睦州司馬。終隨州刺史。長卿剛而犯上。故兩逢斥廢。詩雖窘於才而能鍛鍊。權德輿嘗謂為五言長城。今集詩九卷。雜文一卷。

### 顏真卿文一卷

晁氏曰。唐顏真卿清臣也。萬年人。博學工辭章。

開元二十二年進士。又登制科。代宗時為太子太師。使李希烈為希烈所害。世謂真卿忤楊國忠。李輔國。元載。楊炎。盧杞。拒安祿山。李希烈。廢斥者。以至於死。而不自悔。天下一人而已。學問文章。往往雜於神仙浮屠之說。不皆合於理。而所為乃尔者。蓋天性然也。

陳氏曰。真卿之推五世孫。師古。曾姪孫。按館閣書目。嘉祐中。宋敏求惜其文不傳。乃集其刻於金石者為十五卷。今本序文。劉敞所作。乃云。吳興沈侯編輯。而著沈之名。留元剛刻於永嘉。為

後序。則云。劉原父所序。即宋次道集其刻於金石者也。又不知何據。元剛復為之年譜。益以拾遺一卷。多世所傳帖語。且以行狀碑傳為附錄。魯公之裔孫裕。自五代時。官温州。與其弟綸。祥。皆徙居永嘉樂清。本朝世復其家。且時褒錄。其子孫有登科者。公是劉氏序畧曰。魯公極忠。不避難。臨難不違義。是其塵垢糠粃。猶將祗飾而誦習之。以勸事君。况其所自造之文乎。然公歿且三百年。未有祖述其書者。其在舊史。施之行事。蓋有存焉。而雜出傳記。流於簡牘。則百而一。

二。銘載功業。蔽於山川。則十而一二。非好學不倦。周流天下。則不能徧知而盡見。彼簡牘者。有盡而山川者。有壞而不傳。則又至於千萬而一二。未可知也。

蕭穎士集十卷

晁氏曰。唐蕭穎士茂挺也。梁宗室之後。舉進士。開元二十三年中第。為史館待制。安祿山反。竄山南節度。崔圓授揚州工曹。至官信宿而去。客死汝南逆旅。門人謚曰文元先生。穎士善觀書。一覽即誦。通百家譜。絲書籍。嘗教授濮陽。時號

蕭夫子。李林甫惡不附已。故數罷去。閻士和盛推穎士文章。以為聞蕭氏之風者。童子羞稱曹。陸。唐書云。穎士作伐櫻桃賦。以詆李林甫。君子恨其褊。按集中載其辭。有曰。每俯臨乎蕭墻。姦回得而窺伺。蓋謂林甫之必致寇也。其後果階祿山之亂。唐遂不振。然則穎士可謂知幾矣。宜褒而反加以貶詞。何哉。

陳氏曰。門人柳并為序。穎士梁鄱陽王之裔。敏悟夙成。負才尚氣。見惡於李林甫。卒不遇以死。壽亦逮中年。

孟浩然詩一卷

晁氏曰。唐孟浩然也。襄陽人。工五言詩。隱鹿門山。年四十。乃游京師。一日諸名士集秘省。聯句。浩然句曰。微雲淡河漢。疎雨滴梧桐。衆皆欽伏。張九齡。王維。雅稱道之。維私邀入禁林。遇玄宗臨幸。浩然匿牀下。維以聞。上曰。素聞其人。因召見。命自誦所為詩。至不才明主棄之句。上曰。不求進而誣朕棄人。命放歸。所著詩二百一十首。宜城處士王士源序次為三卷。今併為一。又有天寶中韋縉序。

嚴從中黃子三卷

晁氏曰。唐嚴從開元中。為著作郎。春官侍讀。集賢院學士。卒。自號中黃子。當時命太子侍文。呂向。訪遺文於家。得訓老經頌等八篇。序而為三卷。

李翰林集二十卷

晁氏曰。唐李白太白也。白集舊十卷。唐李陽冰序。咸平中。樂史別得白歌詩十卷。凡歌詩七百七十六篇。又纂雜著為別集十卷。宋次道治平中。得王文獻及唐魏萬所纂白詩。又裒唐類詩

洎石刻所傳者。通李陽冰樂史集。共一千一篇。雜著六十五篇。曾子固乃考其先後而次第之。云白蜀人。天寶初。至長安。明皇召為翰林供奉。頃之不合去。安祿山反。明皇在蜀。永王璘節度東南。白時卧廬山。迫致之。璘敗。坐繫潯陽獄。崔渙。宋若思。驗治白。以為罪薄。釋白囚。使謀其軍。乾元元年。終以汙璘事。長流夜郎。以赦得釋。過當塗以卒。始終更涉如此。此白之詩書所自序可考者也。舊史稱白山東人。為翰林待詔。又稱白在宣城。謁見永王璘。遂辟為從事。而新書又稱白流夜郎。還潯陽。坐事下獄。宋若思釋之者。皆不合於白之自序。蓋史誤也。予按杜甫詩。亦以白為山東人。而蘇子瞻嘗恨白集為庸俗所亂。則白之自序。亦未可盡信。而遂以為史誤。近蜀本又附入左縣邑人所哀白隱處。少年所作詩六十篇。尤為淺俗。白天才英麗。其辭逸蕩雋偉。飄然有超世之心。非常人所及。讀者自可別其真偽也。

陳氏曰。唐志有草堂集二十卷。李陽冰所錄也。今按陽冰序文。但言十喪其九。而無卷數。又樂

史序文稱李翰林集十卷。別收歌詩十卷。校勘為二十卷。又於館中得賦序書表贊頌等。亦為十卷。號為別集。然則三十卷者。樂史所定也。家藏本不知何處本。前二十卷為詩。後十卷為雜著。首載陽冰史及魏顥曾鞏四序。李華劉全白范傳正裴敬碑志。卷末又載新史本傳。而姑孰十詠。笑矣悲來草書三歌行亦附焉。復著東坡辯證之語。其本最為完善。別有蜀刻大小二本。卷數亦同。而首卷專載碑序。餘二十三卷歌詩而雜著止六卷。有宋敏求後序言舊集歌詩七百七十六篇。又得王溥及唐魏萬本。同哀唐類詩諸編。洎石刻所傳。廣之無慮千篇。以別集雜著附其後。曾鞏蓋因宋本而次第之者也。以校舊藏本篇數如其言。然則蜀本即宋本也。耶。末又有元豐中毛漸題云。以宋公編類之勤。曾公考次之詳。而晏公又能鏤板以傳於世。乃晏知止刻於蘇州者。然則蜀本蓋傳蘇本。而蘇今不復有矣。

南豐曾氏序略曰。白以汙永王璘事。長流夜郎。會赦得釋。如潯陽金陵。徘徊歷陽宣城二郡。其

族人陽冰為當塗令。白過之以病卒。年六十有四。時寶應元年也。白之詩連類引義。雖中於法度者寡。然其辭閎肆雋偉。殆騷人所不及。近世所未有也。舊史稱白有逸才。志氣宏放。飄然有超世之心。余以為實錄。而新書不著其語。故錄之。使覽者得詳焉。

顏濱蘇氏云。李白詩類其為人。駿發豪放。華而不實。好事者喜名而不知義理之所在也。語用兵。則先登陷陣。不以為難。語游俠。則白晝殺人。不以為非。此豈其誠能也。白始以詩酒奉事明

皇。遇讒而去。所至不改其舊。永王將竊據江淮。白起而從之。不疑。遂以放死。今觀其詩。固然。唐詩人李杜稱首。今其詩皆在。杜甫有好義之心。白所不及也。漢高祖歸豐沛。作歌曰。大風起兮雲飛揚。威加海內兮歸故鄉。安得壯士兮守四方。高帝豈以文字高世者哉。帝王之度。固然發於中而不自知也。白詩反之曰。但歌大風雲飛揚。安用壯士守四方。其不達理如此。老杜贈白詩。有細論文之句。謂此類也。朱子語錄曰。作詩先用者李杜。如士人治本經。

本既立。方可看蘇黃諸家。太白詩如無法度。乃從容於法度中。蓋聖於詩者。古風五十篇。多是學陳子昂。感遇詩有全用它句處。太白去子昂未遠。其尊慕如此。然多為人所亂。有一篇分而為二者。有二篇合而為一者。太白詩不專是豪放。亦有雍容和緩底。如首篇大雅。久不作。多少和緩。太白始終學選詩。所以好。子美詩好處。亦是倣選詩。夔州諸詩。不然也。

### 岑參集十卷

晁氏曰。唐岑參。南陽人。文本裔孫。天寶三年進

士。累官補闕。起居郎。出為嘉州刺史。杜鴻漸表置幕府。為職方郎中。兼侍御史。罷。終于蜀。參博覽史籍。尤工綴文。屬辭清尚。用心良苦。其有所得。往往超拔。孤秀。度越常情。每篇絕筆。人競傳諷。至德中。裴薦杜甫等。嘗薦其識度。清遠。議論雅正。佳名早立。時輩所仰。可以備獻替之官。云集有杜確序。

### 李嘉祐詩二卷

晁氏曰。唐李嘉祐。別名從一。趙州人。天寶七年進士。為秘書正字。袁台二州刺史。善為詩。綺靡



婉麗。有齊梁之風。時以比吳均。何遜云。

高適集十卷 集外文二卷 別詩一卷

晁氏曰。高適。達夫也。一字仲武。渤海人。天寶八年。舉有道科中第。永泰初。終散騎常侍。五十始為詩。即工。以氣質自高。每一篇出。好事者輒傳布云。

賈至集十卷

晁氏曰。唐賈至。字幼幾。洛陽人。天寶十年。以明經擢第。累官至起居舍人。知制誥。從駕幸西川。當撰傳位冊。既進藁。上曰。先天誥命。乃父為之。

今茲冊命。爾又為之。兩朝大典。出卿父子。可謂

繼美矣。天曆中。終散騎常侍。集李邯鄲淑家本。

蘇弁編次。常伸孺為之序。以墓銘序碑列于后。

今亡其半矣。蘇子瞻嘗行呂惠卿責詞。有元兇

在位之語。仇人乃曰。世惟宋太子劬。謂之元兇。

因誣其指斥。殊不知曹子建責躬詩。有曰。元兇

是率。蓋自謂也。今至集制誥中。有除魏仲犀徐

歸道詞。亦以元兇指祿山。是豈獨劬為元兇耶。

世多疑子瞻失詞。因表出之。

陳氏曰。唐志二十卷。別十五卷。李淑書目云。至

集有三本。又有十卷者有序。今本無序。中興館閣本亦同。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一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二

鄱陽馬端臨貴與著

經籍考

集

元子十卷 琦玗子一卷 文編十卷

晁氏曰。唐元結次山也。後魏之裔。天寶十三年進士。復舉制科。授右金吾兵曹。累遷容管經畧使。始在商餘山。稱元子。逃難入琦玗洞。稱琦玗子。或稱浪士。漁者稱為鰲叟。酒徒呼為漫叟。及官呼為漫郎。因以命其所著。結性耿介。有憂道

閱世之意。逢天寶之亂。或仕或隱。自謂與世聲  
牙。豈獨其行事而然。其文辭亦如之。然其辭義  
幽約。譬古鐘磬。不諧於俚耳。而可尋玩。在當時  
名出蕭李下。至韓愈稱數唐之文人。獨及結云。  
陳氏曰。蜀本但載自序。江州本以李商隱所作  
序。冠其首。蜀本拾遺一卷。中興頌五。規二。惡之  
屬皆在焉。江本分置十卷。

容齋洪氏隨筆曰。元次山有文編十卷。李商隱  
作序。今九江所刻是也。又有元子十卷。李紆作  
序。予家有之。凡一百五篇。其十四篇已見於文

編。餘者大抵澶漫矯亢。而第八卷中所載。審方  
國二十國事。最為譎誕。其略云。方國之僮。盡身  
皆方。其俗惡圓。設有問者曰。汝心圓。則兩手破。  
曾露心曰。此心圓耶。圓國則反是。言國之僮。三  
口三舌。相乳國之僮。口以下。直為一竅。無手國  
足便於手。無足國。膚行如風。其說頗近。山海經  
固已不韙。至云惡國之僮。男長大則殺父。女長  
大則殺母。忍國之僮。父母見子如臣。見君無鼻  
之國。兄弟相逢則相害。觸國之僮。子孫長大則  
殺之。如此之類。皆悖理害教。於事無補。次山中

興頌與日月爭光。此書雖不作可也。惜哉。

高氏子略曰。元子曰。人之毒於鄉。毒於國。毒於鳥獸草木。不如毒其形。毒其命。人之媚於時。媚於君。媚於朋友。郡縣。不如媚於廐。媚於室。人之貪於權。貪於位。貪於取。求聚積。不如貪於道。貪於閑靜。人之忍於毒。忍於媚。忍於詐。惑貪溺。不如忍於貧。苦忍於棄廢。英哉斯言。次山平生辭章。竒古不蹈襲。其視柳柳州。又英崛。唐代文人。惟二公而已。猶有一說。頌者。所以羨盛德之形容也。如江漢諸詩。所以寫宣王中興之美者。皆係之。雅。唐既中興。而磨崖一碑。乃以頌稱湯郎。豈不能致思於此耶。初結居商餘山著書。其序謂天寶九年庚寅。至十二年癸巳。一萬六千五百九十五言。分十卷。是盖有意存焉。卷首有元氏家錄。具紀其世次。

杜工部集二十卷

集外詩一卷

註杜詩二十卷

蔡興宗編杜詩二十卷

趙次公註杜詩五十九卷

晁氏曰。唐杜甫子美也。審言之孫。玄宗朝獻太清宮。享廟。紋郊。奏賦三篇。使待制。集賢院。宰相。

試文。再遷右衛率府胄曹。終於劔南叅謀檢校。工部員外。曠放不自檢。好論天下大事。高而不切。少與李白齊名。時號李杜。數當寇亂。挺節無汙。為歌詩傷時。撓弱情不忘君。人憐其忠。云集有王洙原叔。王琪君玉序。本朝自原叔以後。學者喜觀甫詩。世有為之註者。數家率皆鄙淺可笑。有托原叔名者。其實非也。呂微仲在成都時。嘗譜其年月。近時有蔡興宗者。再用年月編次之。而趙次公者。又以古律詩雜次第之。且為之註。兩人頗以意改定其誤字云。

陳氏曰。按唐志六十卷。小集六卷。王洙原叔蒐裒中外書九十九卷。除其重複。定取千四百五篇。古詩三百九十九。近體千有六。起太平時。終湖南所作。視居行之次。若歲時為先後。別錄雜著為二卷。合二十卷。寶元二年記。遂為定本。王琪君玉。嘉祐中刻之。姑蘇。且為後記。元稹墓銘亦附第二十卷之末。又有遺文九篇。治平中。太守裴集刊附集外。蜀本大略同。而以遺文入正集中。則非其舊也。世言子美詩集大成而無韻者。幾不可讀。然開元以前。文體大略如此。若三

大禮賦辭氣壯偉。又非唐初餘子所能及也。

校定杜工部集二十二卷

陳氏曰。秘書郎黃伯思長睿所校。既正其差誤。參考歲月出處異同。古律相間。凡一千四百四十七首。雜著二十九首。別為二卷。李丞相伯記為序。

吳筠宗元先生集十卷

晁氏曰。唐吳筠撰。前有權德輿序。筠字貞節。華陰人。生十五年。隱於南陽。天寶初。召至京師。請為道士。居嵩山。已有勅待詔翰林。筠知祿山將亂。求還茅山。許之。乃東游會稽。往來天台剡中。與李白孔巢父。訓唱大曆中卒。弟子謚為宗元先生。筠通經義。美文詞。性高鯁。其待詔翰林也。特承恩顧。高力士素奉佛。嘗短筠於帝。故所著文賦。深詆釋氏。頗為通人所譏云。

陳氏曰。筠舉進士不中第。為道士居嵩陽。觀待詔翰林。為高力士所惡而斥。事見隱逸傳。傳稱筠所善李白。孔巢父。歌詩相甲乙。巢父詩未之見也。筠詩固不碌碌。然豈能與太白相甲乙哉。獨孤及毗陵集二十卷。

晁氏曰。唐獨孤及至之也。洛陽人。天寶十三年。舉洞曉玄經科。代宗初。為太常博士。舒濠二州刺史。政最。徙常州。卒于官。及幼。有成人之量。徧覽五經。觀其大義。而有章句學。為文以立憲。誠世。褒賢過惡。為用。長於議論。唐實錄稱韓愈師其為文云。集門人有李舟。梁蕭前後序。未載崔祐甫碑誌。陳氏曰。及子曰郁。字古風。亦有名。韓退之誌其墓。

楊評事文集

楊凌撰。柳子厚作後序曰。楊君少以篇什著聲於時。其炳耀尤異之詞。諷誦于文人。滿盈于江湖。達于京師。晚節徧悟文體。尤邃著述。學富識遠。才誦未已。其雄傑老成之風。與時增加。既獲是而天。李年所作尤善。其為鄂州新城頌。諸葛武侯傳論。餞送梓潼陳衆甫。汝南周愿。河東裴秦。武都符義甫。泰山羊士諤。隴西李鍊。凡六序。廬山禪居記辭。李常侍啓。遠遊賦。七夕賦。皆文人之選。已用。是陪陳君之後。言子昂也其可謂具體者歟。

濮陽吳君文集十卷

唐吳撰。武陵人也。柳子厚序略曰。其為詞賦。有戒苟冒陵僭之志。其為詩歌。有交大人王公之義。其為誄志弔祭。有孝恭慈仁之誠。而多舉六經聖人之大旨。發言成章。有可觀者。

毛欽一集二卷

陳氏曰。唐荊州長林毛欽一撰。長林今荊門屬縣。欽一上諸公書。自稱毛欽一字傑。而或以傑為名。唐人以字行者多矣。自號雲夢子。開元中

戎昱集三卷

晁氏曰。唐戎昱撰。初李戩廉察桂林。月夜聞隣居吟詠之音。清暢。遲明訪之。乃昱也。即延為幕賓。因飲席調其侍兒。戩微知其意。即贈之。昱感作賦詩。有恩合死前訓之句。又為衛伯玉荆南從事。歷辰虔二州刺史。

陳氏曰。其姪孫為序。言弱冠謁杜甫於渚宮。一見禮遇。集中有哭甫詩。世所傳。在家貧亦好之。句昱詩也。

劉虞部集十卷



陳氏曰。唐虞部郎中劉商子夏撰。武元衡為序。集中有送弟歸懷州舊業。序言高祖當武德經綸勲在三府。按武德功臣。有劉文靖。弘基。政。會。史皆有傳。文靖之後。誅絕。弘基。政。會。傳後無所考。未詳何人之後也。胡笳十八拍行於世。

梁補闕集二十卷

陳氏曰。唐右補闕翰林學士安定梁肅敬之撰。崔恭為之序。首稱其從釋氏為天台大師元浩之弟子。今按獨狐及集後序。稱門下生。頗述師承之意。韓愈亦言其佐助陸相貢士所與及第者。皆赫然有聞。然則梁固名儒善士也。而獨以為師從釋氏者。何哉。

陸宣公奏議十二卷

晁氏曰。唐陸贄敬輿也。嘉興人。大曆八年進士。中博學宏詞。書判拔萃科。德宗初。為翰林學士。從奉天還。為中書舍人平章事。贄在奉天。日下詔書數百。初如不經思。逮成。皆周盡人情。嘗為帝言。今盜徧天下。宜痛自悔。以感人心。誠不吝改過。以言謝天下。使臣持筆無所忌。庶叛者革心上從之。故下制書。雖武夫悍卒。無不感動流

文獻通考卷三百三十一  
八  
涕。議者謂興元戡難功。雖爪牙宣力。蓋腹心有  
助焉。舊翰苑集外有膀子集五卷。議論集三卷。  
元祐中。蘇子瞻乞校正進呈。改從今名。疑是時  
裒諸集以成云。

陳氏曰。權德輿為之序。稱制誥集十三卷。奏草  
七卷。中書奏議七卷。今所存者。翰苑集十卷。膀  
子集十二卷。序又稱別集。文賦表狀十五卷。今  
不傳。

東坡蘇氏乞校正陸贄奏議。上進劄子曰。臣等  
猥以空疎。備員講讀。聖明天縱。學問日新。臣等  
才有限而道無窮。心欲言而口不逮。以此自媿。  
莫知所為。竊謂人臣之納忠。譬如醫者之用藥。  
藥雖進於醫手。方多傳於古人。若以經效於世  
間。不必皆從於己出。伏見唐宰相陸贄。才本王  
佐。學為帝師。論深切於事情。言不離於道德。智  
如子房而文則過。辯如賈誼而術不踈。上以格  
君心之非。下以通天下之志。但其不幸。仕不遇  
時。德宗以苛刻為能。而贄諫之以忠厚。德宗以  
猜疑為術。而贄勸之以推誠。德宗好用兵。而贄  
以消兵為先。德宗好聚斂。而贄以散財為急。至

於用人聽言之法。治邊馭將之方。罪已以收人心。改過以應天道。去小人以除民患。惜名器以待有功。如斯之流。未易悉數。可謂進苦口之藥石。鍼害身之膏肓。使德宗盡用其言。則貞觀可得而復。臣等每退自西閤。即相與告言。以陛下聖明。必喜贊議論。但使聖賢之相契。即如臣主之同時。昔馮唐論頗牧之賢。則漢文為之太息。魏相條晁董之對。則孝宣以致中興。若陛下能自得師。莫若近取諸贊。夫六經三史諸子百家。非無可觀。皆足為治。但聖言幽遠。末學支離。譬

如山海之崇深。難以一二而推擇。如贊之論。開卷了然。聚古今之精英。實治亂之龜鑑。臣等欲取其奏議。稍加校正。繕寫進呈。願陛下置之坐隅。如見贊面。反覆熟讀。如與贊言。必能發聖性之高明。成治功於歲月。

朱子語錄曰。陸宣公奏議極好看。這人極會議論事理。委曲說盡。更無滲漏。雖至小底事。被它處置得亦無不盡。如後面所論二稅之弊。極佳。人言陸宣公口說不出。只是寫得出。今觀奏議中多云。今日早面奉聖旨云云。臣退而思之云

云。疑或然也。

權丞相集五十卷

晁氏曰。權德輿載之也。秦州人。未冠以文章稱諸儒間。貞元十年。知制誥。累官中書舍人。元和五年。以禮部尚書平章事。德輿三歲。知變四聲。四歲能詩賦。積思經術。無不貫綜。自始學至老。未曾一日去書。其文雅正。贍緝。當時公卿功德卓異者。皆所銘記。雖動止無外飾。其醞籍風流。自然可慕。貞元元和間。為縉紳羽儀。其兩漢辯亡論。世祖封不義侯議。世多稱之。嘗自纂制誥。

集五十卷。楊憑為序。今亡逸。文集孫憲孫編次。楊嗣復為序。

陳氏曰。德輿父皋。以不汙祿山見卓行傳。其子璩為中書舍人。劾李訓。亦能世其家。性寬和。而大體文亦純雅宏贍。三世名迹。可謂名門矣。墓碑韓昌黎所為。序文言九年掌誥。自纂錄為五十卷。不在此集內。今未之見。

韓昌黎集四十卷 集外文一卷

晁氏曰。韓愈字退之。南陽人。貞元八年進士。累擢知制誥。進中書舍人。遷吏部侍郎。為京兆尹。

與李紳不協。紳出。愈罷為兵部。俄復舊。劉昫唐書稱愈恃才肆意。蓋孔孟之旨。若南人妄以柳宗元為羅池神。而愈碑以實之。李賀父名晉。肅不應進士。而愈為作諱辯。又為毛穎傳。譏戲不近人情。此文章之甚紕繆者。新書稱愈三歲而孤。自知讀書。比長。盡通六經百家學。性明銳。不為詭隨。每言文章。自相如子長後。作者不世出。故深探本原。卓然樹立。成一家言。造端置詞。要為不蹈襲前人者。議者謂舊史譏其文章甚紕繆。固不待辯。而新史褒其造端置辭。不蹈襲前人。亦未為知愈。蓋愈之置辭。字字悉有據依。其造端如毛穎傳。進學解之類。皆有所師範云。其集屢經名人是正。其舛訛絕少。但編次殊失倫類。有暇者宜再編之。

李漢文集序略曰。先生幼孤。自知讀書為文。日記數千百言。比壯。經書通念。曉析。酷排釋氏。諸史百子。皆搜抉無隱。汗瀾卓踔。瀚泫澄深。詭然而蛟龍翔。蔚然而虎鳳躍。鏘然而韶鈞鳴。日光玉潔。周情孔思。千態萬貌。卒澤於道德仁義。炳如也。洞視萬古。悠惻當世。遂大極頽風。教人自

為時人始而驚中而笑且排。先生益堅終而翕然隨以定。嗚呼先生於文摧陷廓清之功比於武事可謂雄偉不常者矣。

本傳贊曰。愈以六經之文為諸儒倡。障隄末流。反利以樸。剗偽以真。粹然一出於正。刊落陳言。橫鶩別驅。汪洋大肆。無抵牾聖人者。又云。其原道原性師說數十篇。皆奧衍宏深。與孟軻揚雄相為表裏。而佐佑六經云。至其它文造端置辭。要不為蹈襲前人者。惟愈為之沛然有餘。至其徒李翱李漢皇甫湜從而效之。遂不及遠甚。

程子曰。韓退之晚年為文。所得甚多。學本是修德。有德然後有言。退之因學文。日求其所未至。遂有所得。亦近世豪傑之士。如原道中言語雖有病。然自孟子而後。能將許大見識尋求者。才見此人。

歐公詩話曰。退之筆力無施不可。而嘗以詩為文章末事。故其詩曰。多情懷酒伴。餘事作詩人。也。然其資談笑助諧譎。叙人情狀物態。一寓於詩。而曲盡其妙。此在雄文大手。固不足論。而予獨愛其工於韻也。蓋其得韻寬。則波瀾橫溢。泛

昌黎詩或出韻或不出韻者有原  
本乃規矩準繩之至者既非杜撰亦  
非拗強大一都官之議俱未為  
論也

入傍韻乍還乍離出入回合殆不可拘以常格  
如此日足可惜之類是也得韻窄則不復傍出  
而因難見巧愈險愈奇如病中贈張十八之類  
是也余嘗與聖俞論此以謂譬如善馭良馬者  
通衢廣陌縱橫馳逐惟意所之至於水曲蟻封  
疾徐中節而不少蹉跌乃天下之至工也聖俞  
戲曰前史言退之為人木強若寬韻可自足而  
輒傍出窄韻獨用而反不出豈非其拗強而然  
與坐客皆為之笑也

陳氏曰李漢序公文言辱知最厚且親收拾遺  
文無所失墜者懼後之人偽妄輒附益其中也  
外有註論語十卷傳學者順宗實錄五卷列於  
史官不在集中今實錄在外集然則世所謂外  
集者自實錄外皆偽妄或韓公及其壻所刪去  
也南陽者唐東都之河陽春秋傳晉於是始啓  
南陽者也新書以為鄧州非是方崧卿年譜辯  
之詳矣

### 韓文公志五卷

陳氏曰金堂樊汝霖澤之撰汝霖嘗為韓集譜  
註四十五卷又集其碑誌祭文序譜之屬為一

編此是也。譜註未之見。汝霖宣和六年進士。仕至瀘帥以卒。玉山汪端明志其墓。

韓昌黎集四十卷 外集一卷 附錄五卷

年譜一卷 舉正十卷 外抄八卷

陳氏曰。年譜洪興祖撰。莆田方崧卿增考。且撰舉正以校其同異而刻之。南安外集。但據嘉祐蜀本。劉燁所錄二十五篇。而附以石刻。聯句詩文之遺。見於它集者。及葛嶠刻柳文。則又以大庾丞韓郁所編註諸本。號外集者。并考疑誤輯遺事。共為外抄刻之。

校定韓昌黎集四十卷 外集十卷

陳氏曰。晦庵朱侍講熹。以方氏本校定。凡異同定歸一。多所發明。有益後學。外集皆如舊本。獨用方本。益大顛三書。愚按方氏用力於此集。勤矣。外集刪削甚嚴。而存此書。以見其邀速常語。初無崇信之說。但欲明世間問答之偽。而不悟此書為偽之尤也。蓋由歐公跋語之故。不知歐公自以易大傳之名。與己意合。從而實之。此自通人之一蔽。東坡固嘗深辯之。然其謬妄三尺童子所共識。不待坡公也。今朱公決以為韓筆。



無疑。方氏未足責。晦翁識高一世。而其所定者  
廼尔。殆不可解。今按外集第七卷曰。疑誤者。韓  
郁注云。潮州靈山寺所刻。未云。吏部侍郎潮州  
刺史者。非也。退之自刑部侍郎貶潮。晚乃由兵  
部為吏部。流俗但稱韓吏部尔。其書蓋國初所  
刻。故其謬如此。又潮本韓集。不見有此書。使靈  
山奮有此刻。集時何不編入。可見此書之妄也。  
然其妄甚白。亦不待此而明。

朱子韓文考異序曰。南安韓文出莆田方氏。近  
世號為佳本。予讀之信然。然猶恨其不盡載。諸  
本同異。而多折衷於三本也。原三本之見信杭  
蜀。以舊閣以官。其信之也則宜。然如歐陽公之  
言韓文印本。初未必誤。多為校讎者妄改。亦謂  
如羅池碑。改步為涉。田氏廟。改天明為王明之  
類耳。觀其自言為兒童時得蜀本韓文於隨州  
李氏。計其歲月。當在天禧中年。且其書已故弊  
脫略。則其摹印之日。與祥符杭本。蓋未知其孰  
先孰後。而嘉祐蜀本。又其子孫明矣。然而猶曰  
二十年間。聞人有善本者。必求而改正之。則固  
未嘗必以舊本為是。而悉從之也。至於秘閣官

本則亦民間所獻。掌故令史所抄。而一時館職所校耳。其所傳者。豈真作者之手藁。而正之者。豈盡劉向揚雄之倫哉。讀者正當擇其文理意義之善者而從之。不當但以地望形勢為重輕也。抑韓子之為文。雖以力去陳言為務。而又必以文從字順。各識其職為貴。讀者或未得此權度。則其文理意義。正自有未易言者。是以予於此書。姑考諸本之同異。而無存之。以待覽者之自擇。區區妄意。雖或竊有所疑。而不敢偏有所廢也。

柳柳州文集四十五卷 外集二卷

晁氏曰。唐柳宗元子厚也。河東人。貞元九年進士。中博學宏詞科。授校書郎。終於柳州刺史。宗元少精敏絕倫。為文章卓偉精微。既竄斥湮厄。感鬱一寓諸文。倣離騷數十篇。讀者悲惻在柳州。進士走數千里。從學絰指。授者文辭皆有法。世號柳柳州。劉禹錫序之。韓退之言吾嘗評其文。深雄雅健。似司馬子長。崔蔡不足多也。安定皇甫湜於文章少所推讓。亦以退之之言為然。陳氏曰。劉禹錫序言編次其文為三十二通。退

之之誌。若祭文附第一通之末。今世所行本。皆四十五卷。又不附志文。非當時本也。或云。沈元用所傳穆伯長本。

柳先生集四十五卷 外集二卷 別錄二卷

撫異一卷

音釋一卷 附錄二卷 事迹本末一卷

陳氏曰。方崧卿既刻韓集於南安。其後江陰葛嶠為守。復刊柳集以配之。別錄而下。皆嶠所裒集也。別錄者。龍城錄。及法言注五。則龍城近世人偽作。

重校添注柳文四十五卷 外集二卷

陳氏曰。姑蘇鄭定刊於嘉興。以諸家所註輯為一編。曰集註。曰補註。曰章。曰孫。曰韓。曰張。曰董氏。而皆不註其名。其曰重校。曰添註。則其所附益也。

韓柳音辯二卷

陳氏曰。南劍教授新安張敦頤撰。紹興八年進士也。

劉賓客文集三十卷 外集十卷

晁氏曰。唐劉禹錫夢得也。中山人。貞元九年進

士登博學宏詞科。貶朗州司馬。元和十年。召還。欲任以南省郎。作玄都觀者花詩。譏忿當路。出為播州刺史。裴度以母老為請。得易連州。入為主客郎中。復作游玄都詩。以詆權近。俄分司東都。遷賓客。會昌時。加檢校禮部尚書。卒。禹錫少工文章。恃才而廢。老年寡所合。乃以文章自適。素善詩。晚節尤精。白居易推為詩豪。嘗言其詩在處應有神物護持。禹錫早與柳宗元為文章之友。稱劉柳。晚與白居易為詩友。號劉白。雖詩文似少不及。然能抗衡二人間。信天下之奇才也。

陳氏曰。集本四十卷。逸其十卷。常山宋次道裒輯其遺文。得詩四百七篇。雜文二十二篇。為外集。然未必皆十卷所逸也。

夢得自言吾友柳議曹。嘗謂吾文雋而膏味無窮。炙而愈出也。後村劉氏曰。夢得詩。雄渾老蒼。沈著痛快。小家數不能及。絕句尤工。又曰。夢得歷德順憲穆敬文武七朝。其詩尤多感慨。惟在人雖晚達。於樹比冬青之句。差閑婉。答樂天云。莫道桑榆晚。為霞尚滿天。亦足以見其精華。老

而不竭

韋處厚集七十卷

唐中書侍郎平章事韋處厚撰。劉禹錫序略曰。按公未為近臣以前。所著詞賦讚論記述銘志。皆文士之詞也。以才麗為主。自入為學士。至宰相以往。所執筆皆經綸制置財成潤色之詞也。以識度為宗。觀其發德音福生人沛然如時雨。褒元老論功臣穆然如景風。命相之冊和而莊。命將之誥昭而毅。薦賢能其氣似孔文舉。論經學其博似劉子駿。發十難以摧言利者。其辯似

管夷吾

裴晉公集二卷

陳氏曰。唐宰相裴度中立撰。

李觀文編三卷 外集二卷

晁氏曰。唐李觀元賓也。華之從子。貞元八年進士。中宏詞科。終太子校書郎。觀為文不襲前人。時謂與韓愈相上下。議者以觀文未極愈老不休。故擅名陸希聲大順中。編觀文為之序。以為觀尚辭。故辭勝理。愈尚質。故理勝辭。雖愈窮老終不能加觀之辭。觀後愈死亦不能逮愈之質。

云。其後蜀人趙昂。又得其安邊書。至是錯論一十四首。為後集二卷。頃年予從父詹事公掌誥命。嘗以四之日為四日。不學者閔然以為非。今觀集中亦云尔。乃知本于此。

陳氏曰。元賓與韓退之。貞元八年同年進士。明年試博學宏詞。觀中其科。而愈不在選。顏子不貳過論。其年所試文也。又一年。觀年二十九而卒。愈為之志銘。使觀不死。豈可量哉。

### 歐陽集十卷

晁氏曰。唐歐陽詹。行周也。泉州人。終國子四門助教。閩人不肯北官。及常袞為觀察使。與學勸士。舉進士。自詹始。與韓愈。李觀。李絳。貞元八年聯第。皆天下選。時稱龍虎榜云。此集李貽孫纂。韓退之作。詹哀辭稱詹甚美。大意謂詹覓舉京師。將以為父母榮也。又云。其德行信於朋友。而唐小說載詹惑太原一妓。為賦高城已不見。况復城中人之詩。卒為之死。今集中亦載焉。若然。則詹之志。豈在其父母哉。有德行者。乃爾耶。陳氏曰。詹亦韓愈同年進士。考其集中。各有明水賦。詹亦蚤死。愈為之哀辭。尤拳拳焉。李翱作

傳。而李集不載其序。福唐廉使李貽孫所為也。詹之為人。有哀辭可信已。黃璞何人。斯乃有太原函髻之謗。好事者喜傳之。不信愈而信璞。異哉。高城不可見之句。樂府此類多矣。不得以為實也。

呂衡州集十卷

晁氏曰。唐呂溫。和叔也。一字化光。河中人。貞元十四年進士。以善韋執誼。王叔文起家。再命左拾遺。同張薦使吐蕃。元和初。使還。累遷知御史雜事。再貶道州刺史。徙衡州。溫從梁肅為文章。

規摹左氏藻瞻精富。流輩推尚。劉禹錫為編次其文。序之云。古之為書。先立言而後體物。賈生之書。首過秦而荀卿亦後其賦。故斷自人文化成論。至諸葛武侯廟記為上篇。今集先賦詩後雜文。非禹錫本也。

陳氏曰。溫本善韋王。偶使絕域。得免在八司馬之數。而終以好刺敗。與竇群羊士諤。眚比傾誣宰相李吉甫。謫死。屢校不懲。至於滅耳。此所以為小人歟。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二

文獻通考卷之二百三十二

三十二



